

山西华洋吉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xi Huayangjilu Technology Co.,Ltd.

(太原市不锈钢产业园区)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OLDSTATE SECURITIES CO.,LTD.

(注册地址：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四楼)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政策风险

过去三十年，我国财政支出中国防支出一直保持增长，且《国防白皮书》中明确提到加快军队信息化建设，提高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能力；《关于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37号）、《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国防科技工业领域的实施意见》（科工计[2012]733号）明确指出，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鼓励民企参与军品科研生产，加速军工和民用技术相互转化，这些都为公司作为高新技术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军品研发生产提供了有利的政策支持，但若国家政策发生调整，将对现有行业格局及从业企业造成一定影响，因此公司仍面临政策变化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军品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生产的嵌入式计算机产品、仿真产品全部应用于国防军工、科研、训练等高科技武器装备的配套。国防军工行业对产品质量有着很高的要求，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作为军品业务的监管部门，根据《军工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对军工产品的研制、生产过程进行质量监督，要求相关产品符合军工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军工产品质量工作相对于生产成本和效率具有更高的权重，质量风险贯穿公司军品业务采购、生产、售后等经营全过程，若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将直接对公司声誉及业务经营造成严重影响。

三、军工企业信息披露限制

由于公司具有军工产品相关资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内容，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对军工产品的应用对象及军工单位客户的名称、主要交易内容、交易金额等涉密信息，已通过适当分类、汇总表述、定性说明等方式进行披露，对公司前五名客户、前五名供应商及前五名往来款项余额按照金额大小依次披露。该披露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对比目前上市军工企业及新三板挂牌军工企业信息披露情况，公司目前的披露方式符合行业惯例，在不违背军工企业信息披露政策的前提下，对投资者了解公司业务和做出投资判断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保密委员会对公司本次挂牌申请材料及历次反馈回复材料进行审查，确信本次挂牌申报文件已采取了脱密处理，无泄露保密信息的风险。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向主管国防科工部门咨询，确认如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采取了脱密处理，则无需事先获得国防科工部门的核准，但需事后向国防科工部门备案，公司已就《公开转让说明书》等资料向国防科工部门提交了书面报告。

四、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8.89%和74.56%，占比较高。由于军工领域的客户对产品质量、可靠性和售后服务有比较高的要求，产品要经历论证、研制、试验多个阶段，验证时间长、投入大，经过鉴定的配套产品客户很少会更换，虽然客户对产品以及公司对客户一定程度上的依赖性是由军工行业特点决定，且公司客户均有很高的稳定性，但如果该客户的经营出现波动或对产品的需求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收入产生一定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度较大的风险。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2013年11月9日被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山西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31400008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2013年至2015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如果公司未来未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未来国家变更或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则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贵生先生持有公司1,84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3.60%，若其利用实际控制人的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

策、财务决策、利润分配、对外投资、重要人事任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形成有利于实际控制人的决策，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风险，并有可能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七、公司军工生产相关资质无法续期对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公司目前具备军工生产资质、保密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且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未出现不能继续获取相关资质证书的情况，就目前情况看，虽然不能续期军工相关资质的可能性较小，但是如果公司发生泄密或其他重大不利事项，或者国家军工政策发生变化，将导致公司无法继续获得军工生产资质，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八、短期偿债风险

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6.49%和71.44%，流动比率分别为0.68和0.76，速动比率分别为0.63和0.62。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低，且流动比率下降，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大幅增长，资金需求增加，公司借款及应付账款增加使公司负债增加所致，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负债金额分别为54,634,571.46元和29,793,154.44元，2014年和2013年可自由支配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661,094.57元和10,288,891.07元，且公司借款及应付账款均为短期负债，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偿债压力，但公司2014年和2013年营业净利润分别为10,620,711.33元和5,920,783.45元，公司盈利能力较强，仍然存在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股份挂牌情况.....	8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1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5
五、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8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1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2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22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生产流程.....	23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26
四、经营情况.....	31
五、公司商业模式.....	35
六、行业基本情况.....	38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4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1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1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51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53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53
五、同业竞争情况.....	55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56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57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59
九、公司保密制度及执行情况	6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1
一、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61
二、审计意见	7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70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70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78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78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85
八、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86
九、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87
十、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99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股东权益情况	103
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03
十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07
十四、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07
十五、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08
十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10
十七、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10
十八、风险因素	11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22
第六节 附件	128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华洋科技	指	山西华洋吉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洋有限、有限公司	指	太原市华洋吉禄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华洋管理	指	太原华洋吉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山西华洋吉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公开转让行为
推荐主办券商	指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天衡会计师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嵌入式系统	指	针对某个特定的应用，如针对网络、通信、音频、视频，工业控制等，以应用为中心，以计算机技术为基础，并且软硬件可裁剪，融合了计算机技术、半导体技术、电子技术与行业技术，适用于应用系统对功能、可靠性、成本、体积、功耗有严格要求的专用计算机系统。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山西华洋吉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xi Huayangjilu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2,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贵生

成立日期：2007 年 4 月 3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 年 11 月 27 日

公司住所：太原市不锈钢产业园区加工 C 区矩园 1 号厂房

组织机构代码：66043984-4

信息披露负责人：王桂芬

邮政编码：030008

联系电话：0351-3633505

传真号码：0351-6581453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经营范围：计算机、通讯设备、电子设备软硬件的研发、组装、生产、维修；机械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嵌入式计算机产品及仿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本次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华洋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2,500 万股

挂牌日期：2015 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挂牌日可公开转让的股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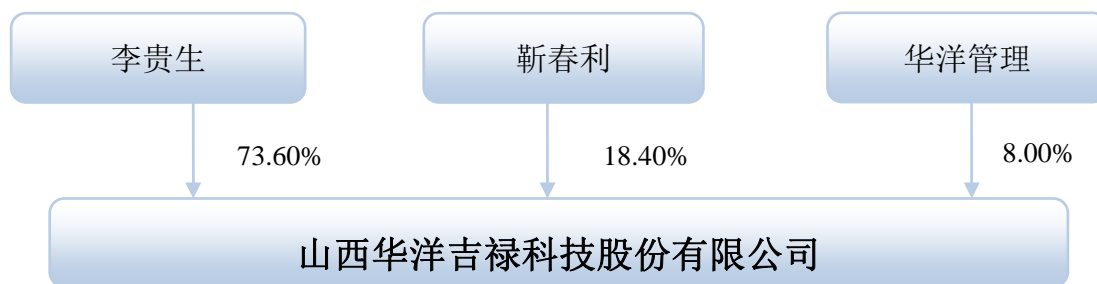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限售原因
1	李贵生	18,400,000	73.60%	18,400,000	0	发起人
2	靳春利	4,600,000	18.40%	4,600,000	0	发起人
3	华洋管理	2,000,000	8.00%	0	2,000,000	无
合计		25,000,000	100.00%	23,000,000	2,000,000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



（二）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李贵生先生，持有公司 73.60% 的股份，李贵生先生简历参见本节“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2、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近两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1	李贵生	1,840.00	73.60%	自然人	直接持股
2	靳春利	460.00	18.40%	自然人	直接持股
3	华洋管理	200.00	8.00%	有限合伙企业	直接持股
合计		2,500.00	100.00%		

华洋管理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太原华洋吉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16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正
住 所：	太原市万柏林区千峰南路大王小区（北区）9 幢 2 层 12 号
出资总额：	400 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洋管理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 正	287.60	71.90%	货币
2	王桂芬	12.00	3.00%	货币
3	梁沁梅	11.40	2.85%	货币
4	王晚庆	11.00	2.75%	货币
5	王世军	11.00	2.75%	货币
6	韩 英	10.00	2.50%	货币
7	李彩生	9.00	2.25%	货币
8	陈彦斌	7.00	1.75%	货币
9	杨莉萍	7.00	1.75%	货币
10	李志毅	6.00	1.50%	货币
11	黄宝生	6.00	1.50%	货币
12	杨延明	6.00	1.50%	货币
13	李俊文	6.00	1.50%	货币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4	武兴隆	5.00	1.25%	货币
15	曹晓峰	3.00	0.75%	货币
16	王国慧	2.00	0.50%	货币
	合计	400.00	100.00%	——

2、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情况

华洋管理合伙人李正系公司控股股东李贵生之侄子，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股份质押或其他限制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冻结、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等限制情况。

（四）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太原市华洋吉禄电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7 年 4 月 30 日，注册资本 100 万元，由李贵生、李吉双两名自然人共同以货币出资设立，其中李贵生出资 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李吉双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2007 年 4 月 29 日，山西智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华洋有限设立时出资进行审验，验证各股东以货币出资足额缴纳注册资本，并出具晋智强验字（2007）第 266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4 月 30 日，华洋有限在山西省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并领取 140100203377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华洋有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贵生	货币	70.00	70.00%
2	李吉双	货币	30.00	30.00%
	合计		100.00	100.00%

2、2013 年 12 月，华洋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3年12月23日，华洋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增资至500万元的议案，本次增资由股东李贵生以货币出资400万元认缴。

2013年12月24日，山西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华洋有限本次增资进行审验，验证华洋有限本次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李贵生以货币出资足额缴纳，并出具晋东华验[2013]0001号《验资报告》。

2013年12月25日，华洋有限在山西省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并领取变更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华洋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贵生	货币	470.00	94.00%
2	李吉双	货币	30.00	6.00%
	合计		500.00	100.00%

3、2014年5月，华洋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年5月13日，华洋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由原股东李吉双、李贵生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华洋有限3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6%）、7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14%）转让给靳春利；转让价格按注册资本转让。同日，李吉双、李贵生分别与靳春利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2014年5月14日，公司在山西省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华洋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贵生	货币	400.00	80.00%
2	靳春利	货币	100.00	20.00%
	合计		500.00	100.00%

4、2014年9月，华洋有限第二次增资

2014年9月18日，华洋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1000万元的议案。本次增资500万元由华洋有限原股东李贵生以货币资金认缴400万元，靳春利以货币资金认缴100万元。

2014年9月29日，股东李贵生、靳春利通过汇款方式已将增资款足额汇至公司账户。

2014年9月29日，华洋有限在山西省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华洋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贵生	货币	800.00	80.00%
2	靳春利	货币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5、2014年11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4年10月24日，华洋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议案。即华洋有限以截至2014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4,150,713.30元按1:0.95的比例折合为公司股本23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余1,150,713.30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4年10月23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华洋有限截至2014年9月30日的净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天衡审字（2014）01325号《审计报告》。

2014年11月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4年11月15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整体变更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天衡验字（2014）00098号《验资报告》。

2014年11月27日，公司在山西省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整体变更登记，并领取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100200337702）。变更后公司名称为山西华洋吉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300万元。

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贵生	1,840.00	80.00%
2	靳春利	460.00	20.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2,300.00	100.00%

6、2015年1月，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4年12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5年1月19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2,300万元增加至2,500万元的议案。本次增资由华洋管理以400万元货币资金认缴新增200万股本。

2014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华洋管理缴纳的增资款400万元。

2015年1月26日，公司在山西省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贵生	1,840.00	73.60%
2	靳春利	460.00	18.40%
3	华洋管理	200.00	8.00%
	合计	2,500.00	100.00%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1、李贵生先生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2年至2002年，就职于国营785厂。2002年至2007年，任太原市万柏林华洋机电厂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14年11月，任华洋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王桂芬女士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 年至 2008 年，历任山西省晋昌工贸总公司会计、会计主管；2009 年至 2014 年 11 月，任华洋有限财务总监。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3、靳春利先生

公司董事。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8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娄烦县三一耐磨材料公司。2011 年今，任太原市恒唐机械厂技工。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李志毅先生

公司董事。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4 年至 1986 年，就职于山西前进机械厂；1987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太原小商品批发公司；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史聚峰先生

公司董事。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太原市饮食服务集团公司；2002 年至今，任山西省烹饪技工学校老师。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

1、杨延明先生

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11 月，历任华洋有限综合办公室员工、监事。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2、黄宝生先生

公司监事。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3 年至 1995 年，就职于浙江省建德市石屏乡供销社。1995 年年至今，经营太原市杏花岭区万顺茶庄。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谷斌先生

公司监事。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5年至2008年，任北京空中信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0年至今，任首安工业消防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4年至今，任北京华安时代消防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李贵生先生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贵生个人简历详见本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2、王晚庆先生

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0年至2002年，就职于太原铁路局太北车辆段。2003年至2007年4月，任太原市万柏林华洋机电厂工程师。2007年4月至2014年11月，任华洋有限总工程师。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3、梁沁梅女士

公司副总经理、生产部部长。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2年至2003年，就职于国营卫华仪器厂。2003年至2007年4月，任太原市万柏林华洋机电厂生产部主管。2007年4月至2014年11月，任华洋有限生产部部长。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生产部部长。

4、王世军先生

公司副总经理。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2年至2008年，历任太原铁路分局太原电务段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8年至2014年11月，任华洋有限高级工程师。2014年1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5、韩英女士

公司副总经理。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国营四五 00 厂。2007 年至 2014 年 11 月，任华洋有限质检部部长。201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6、王桂芬女士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王桂芬个人简历详见本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五、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的委托，对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5）0006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82,167,034.05	41,704,905.70
股东权益合计（元）	27,532,462.59	11,911,751.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27,532,462.59	11,911,751.26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0	2.3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0	2.3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6.49	71.44
流动比率（倍）	0.68	0.76
速动比率（倍）	0.63	0.62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61,021,348.76	53,984,956.06
净利润（元）	10,620,711.33	5,920,783.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620,711.33	5,920,783.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624,348.17	5,923,615.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624,348.17	5,923,615.70
毛利率（%）	55.09	34.97

净资产收益率（%）	53.85	85.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53.87	85.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26
应收账款周转率（倍）	3.36	15.66
存货周转率（倍）	7.69	5.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61,094.57	10,288,891.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0.45

注 1：上述指标的计算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资产负债率除外）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金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收益=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每股净资产=净资产/股本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股本

资产负债率=负债/资产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2：各期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收益，股本均按 2,300 万股计算；每股净资产以期末实际股本计算，即 2014 年末为 2,300 万股，2013 年末为 500 万股。

六、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涛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四楼

项目组负责人：孙维东

项目组成员：姚浩杰、贺飞龙、崔国峰

联系电话：010-83958999

传真：010-83958718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彭雪峰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9 号侨福芳草地 D 座 7 层

经办律师：游晓、程建锋

联系电话：0755-61366299

传真：075561366222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余瑞玉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签字注册会计师：田业阳、朱艳

联系电话：025-84711188

传真：025-84716883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建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A 座 23 层 2306A 室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纪学春、滕波

联系电话：025-84711605

传真：025-84714748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联系电话：010-59378888

（六）证券挂牌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政编码：100044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金元证券、天衡会计师、大成律师及天健兴业资产四家中介机构均符合《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科工安密〔2011〕356号）的相关要求，均在《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单位备案名录》中，具备为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的资质。上述中介机构按照相关尽职调查指引进行了充分尽职调查，在尽职调查过程中负责接触、处理涉军保密信息的人员均已通过国防科工局的军工涉密咨询服务安全保密监督管理培训或者中介机构内部保密培训，获得了相应的《培训证书》，并在相关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登记备案为涉密业务人员，中介机构尽职调查过程合法合规，并发表了明确意见。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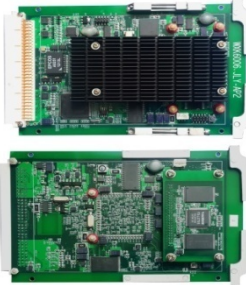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嵌入式计算机产品及仿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国防军工领域，凭借自身领先的研发能力和稳定的产品质量，公司一直为国内军工企业、科研院所的高科技武器装备提供高质量、高稳定性的嵌入式计算机产品和仿真产品。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嵌入式计算机产品和仿真产品。其中，嵌入式计算机产品包括嵌入式板卡（模块）和嵌入式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公司的嵌入式计算机产品全部应用于军工领域，根据军工的个性产品需求不同，可以用于满足信息收集、雷达监测、电气检测等用途。公司生产的仿真产品主要用于军工部队训练使用。公司的部分产品介绍如下：

1、部分嵌入式板卡（模块）

产品	实物图片	描述
视频采集模块		采用双 FPGA 结构，采用 JPEG2000 压缩方式，对高清视频信号进行采集、压缩、存储，并通过网络接口将采集数据进行导出，采集图像清晰、流畅、无迟滞和跳跃感。
嵌入式系统板卡		采用 ARM+FPGA 嵌入式组合平台，实现资源合理有效利用；将 ARM 中操作底层硬件驱动程序打包，方便应用程序调用，易于二次开发；利用 FPGA 高速并行执行能力，提高系统实时性。
高速数据处理采集板		采用 DSP+FPGA 结构，利用 DSP 的高速数据处理能力及丰富算法和 FPGA 的高速、复杂的组合逻辑及时序逻辑控制相结合，二者优势互补，整合为一体实现了高速数据处理采集。

2、部分嵌入式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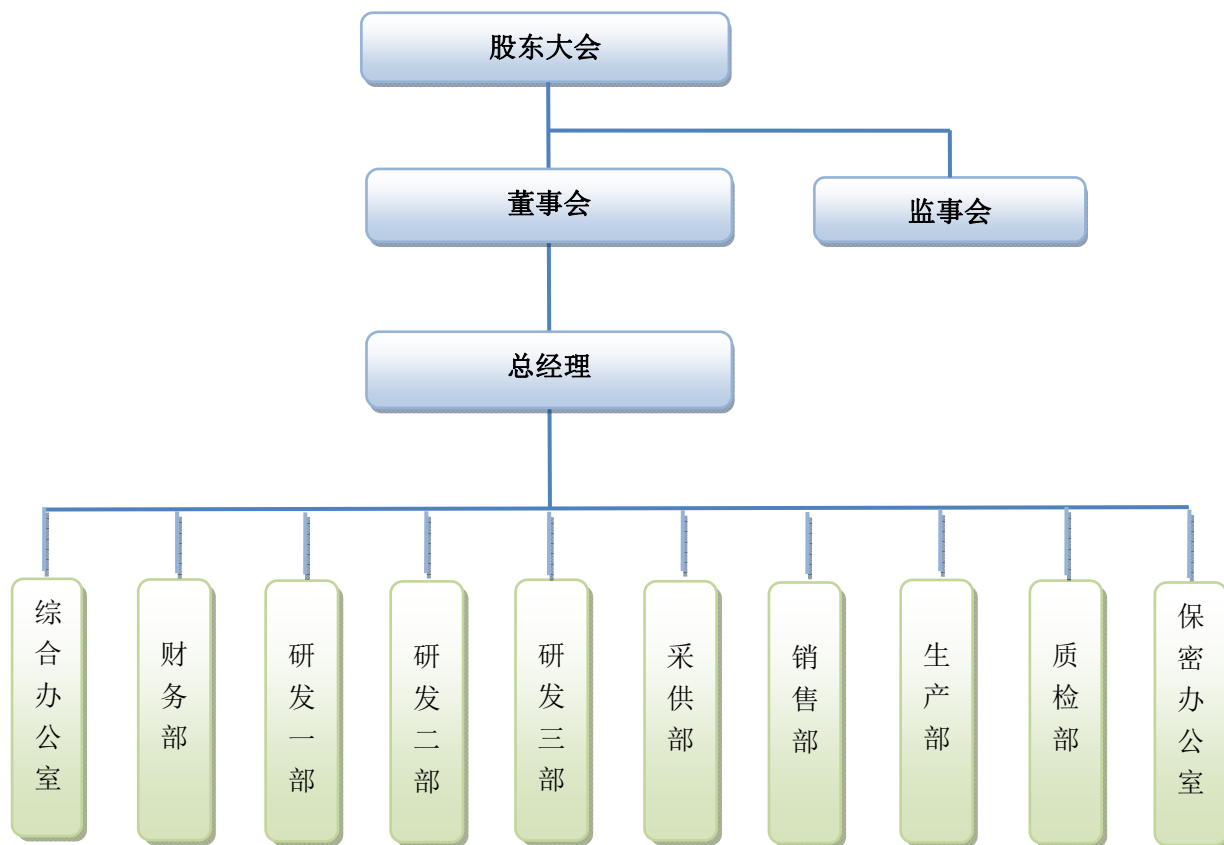
产品	实物图片	描述
视频分析记录仪		该分析记录仪用于对军、民产品的视频、音频及各种通讯参数进行采集和存储，操作人员通过对采集的数据和视频进行数据分析以判定该系统是否正常。
通用型电气检测仪		针对军、民产品及工业控制系统进行电气检测，研究设计专用的通用型电气检测仪。该产品结构简单、外观简洁；集成度高、操作方便；通讯接口丰富、检测精度高。
高精度专用校准计量设备		此计量设备可实现高达 5mV 的电压测试精度，可对军、民产品及工业设备的上百种电压、脉宽等参数进行快速计量校准。该产品和被测对象之间完全电气隔离，保证操作的安全性。

3、仿真产品

产品	实物图片	描述
导弹类仿真产品	--	模拟某型号导弹实际使用状态进行生产，主要用于部队训练士兵空中飞行训练。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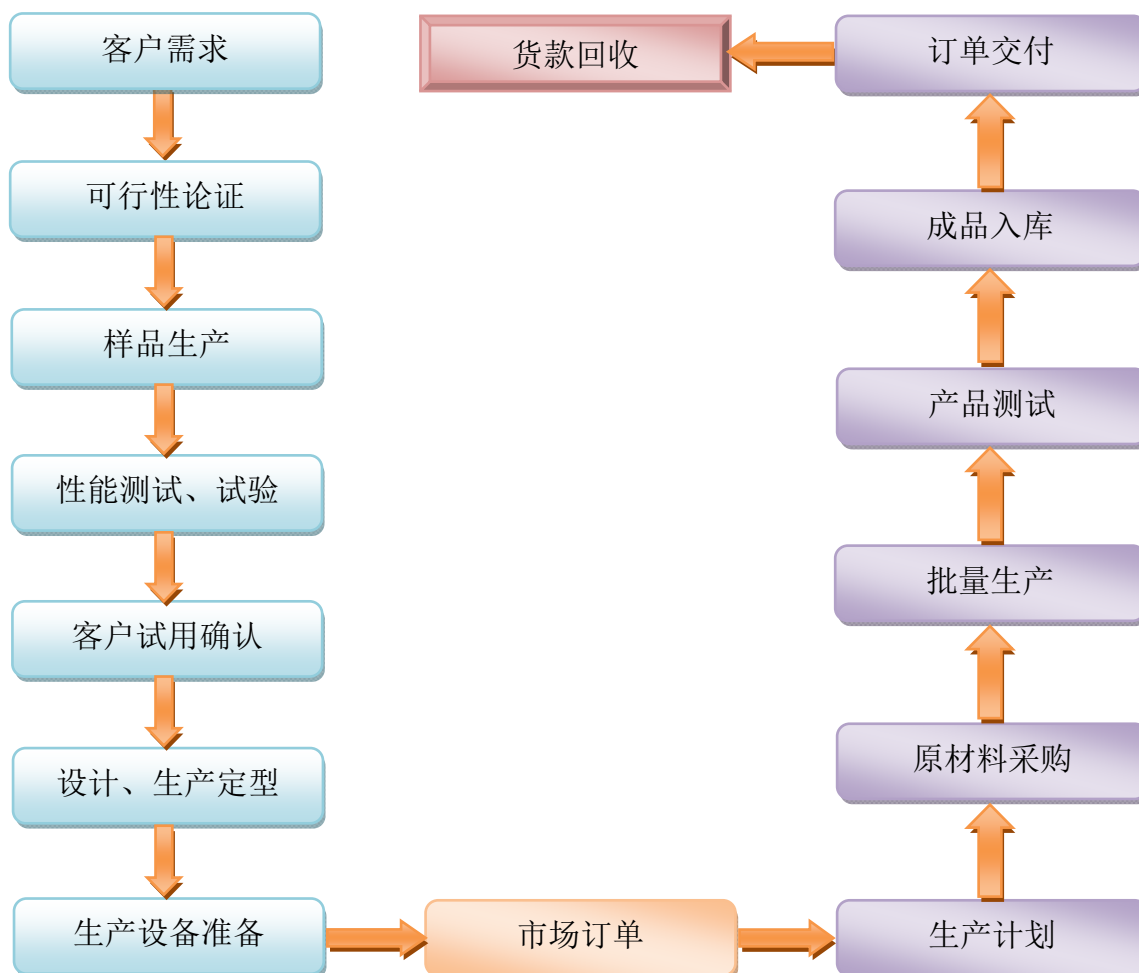
（一）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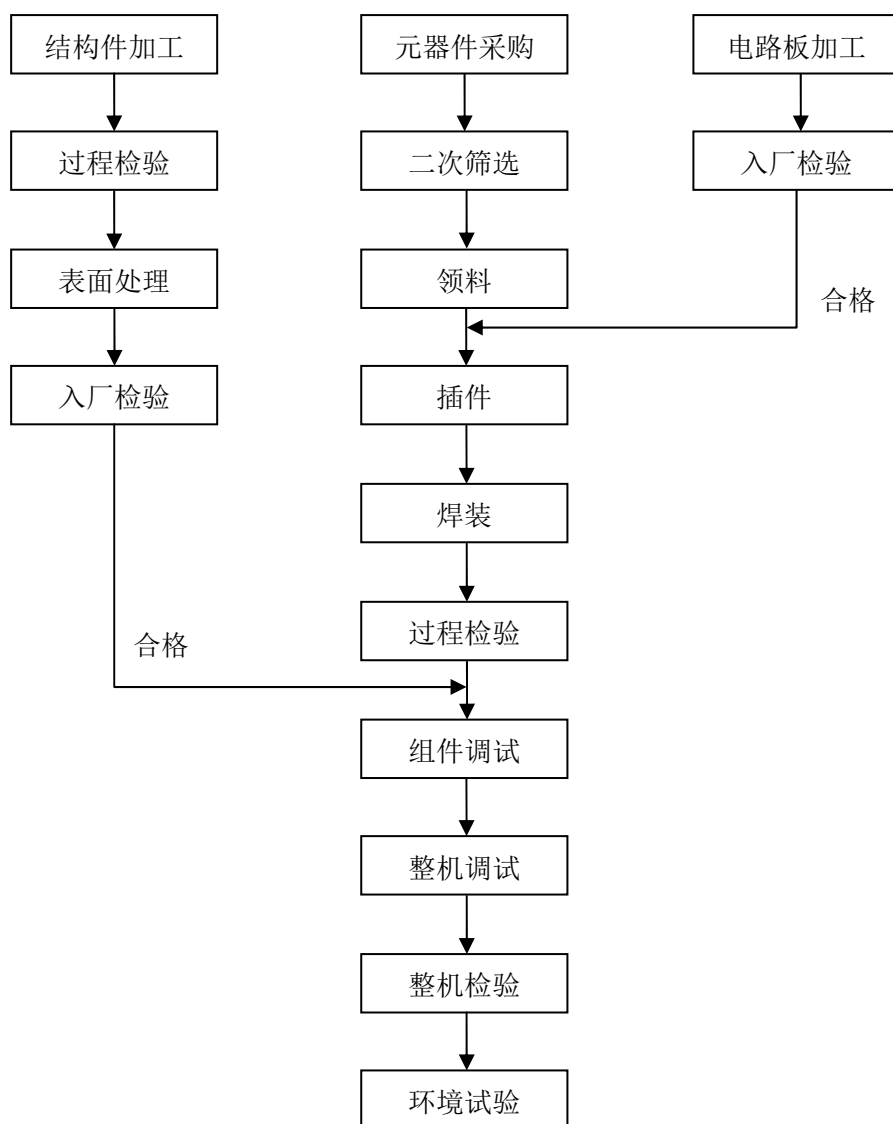
1、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的业务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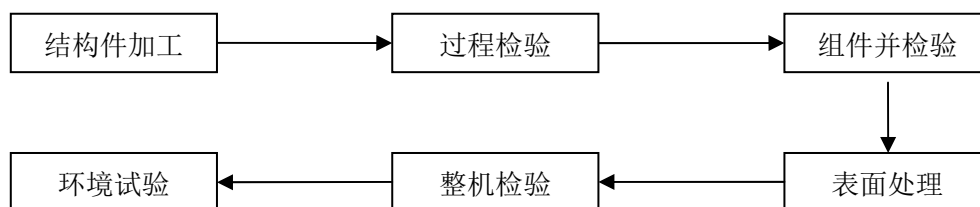


2、生产工艺流程

（1）嵌入式计算机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2) 仿真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多芯多型线缆自动检测方法

线缆是电气设备之间进行信号传输的重要物理通道，线缆连接正确与否、是否可靠，将直接关系到电气设备能否稳定、可靠、安全的运行。目前，对线缆的检测方法有人工检测法和设备检测法，人工检测存在工作量大、效率低、可靠性差等缺点，市场上的线缆检测设备通常只对应某一型号，多为通断检测，难以进行多芯多型电缆的检测。公司的检测设备和检测方法可以一次对几十甚至几百芯的多种型号线缆进行自动检测，具有检测时间短、效率高、可靠性好等优点。

2、智能电池能量判别器

目前，大部分使用电池供电的电气产品中，均采用比较器通过判别电池的端电压来显示电池能量，当电池较新时，这种能量判别方式相对准确，但随着电池的使用，这种电量判断的误差则增大。公司的智能电池能量判别技术能够准确判定电池能量，控制计算器根据实际充、放电电流、端电压以及数据存储器中存储的相应型号的标准放电曲线计算电池的剩余电量，使人们合理使用电能，确保电池在用电设备工作时不被过放，从而提高电池的使用寿命。

3、武器系统训练模拟器

针对军方部队训练要求，公司开发了一种武器系统训练模拟器，用于代替真实武器系统，该训练模拟器由模拟地面训练控制分系统和训练控制中心站组成。通过该训练模拟器可以对参训人员模拟地面控制地雷和模拟地面攻击地雷进行状态监控，通过状态判断作业过程，最终评定射手的成绩。该模拟器可以代替真实武器系统进行反复多次的训练使用，从而以较低成本提高部队作战水平。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技术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专利技术共有 9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申请日
1	一种快速解除锁定装置	ZL201320125655.2	实用新型	自行申请	2013.3.19
2	一种印制电路板横向锁紧的	ZL201320125654.8	实用新型	自行申请	2013.3.19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申请日
	装置				
3	智能电池能量判别器	ZL201320125842.0	实用新型	自行申请	2013.3.19
4	多芯多型线缆自动检测器	ZL201320125644.4	实用新型	自行申请	2013.3.19
5	一种武器系统训练模拟器	ZL201320125631.7	实用新型	自行申请	2013.3.19
6	一种简易的带锁定器的 USB 接口座	ZL201320125841.6	实用新型	自行申请	2013.3.19
7	一种轴式双向按键	ZL201020292367.2	实用新型	自行申请	2010.8.10
8	一种抗强冲击存储装置	ZL201020292328.2	实用新型	自行申请	2010.8.10
9	一种电子电路电磁兼容的外壳装置	ZL201020292377.6	实用新型	自行申请	2010.8.10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了 2 项专利申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类型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受理日
1	多芯多型线缆自动检测器及检测方法	201310088118.X	发明专利	自行申请	华洋有限	2013.03.20
2	一种快速解除锁定装置	201310088245.X	发明专利	自行申请	华洋有限	2013.03.20

2、商标

无

3、土地使用权

2014 年 9 月 12 日，公司与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太原不锈钢产业园区土地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公司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太原 BXG-1403 工业用地，使用权面积 33,866.48 平方米，土地款项已付清，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三) 业务许可及资质情况

1、特许经营权

报告期内，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2、主要资质和证书

由于公司军工产品的特殊性，需要具备相应资质，公司已具备生产军品所需的全部资质，产品符合军工产品质量技术要求；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的生产及经营情况，产品严格按照订单情况生产，不存在混淆生产及销售情况；公司按照军品生产建立有效防控措施，研发、生产及办公布局严格按照军品要求设置，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建立公司《保密制度》并设置保密办公室，严格保守国家秘密，公司军品生产不构成违法行为；公司生产、保密及技术要求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且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未出现不能继续获取相关资质证书的情况，因此公司相关资质证书无法续期的风险较小，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根据山西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出具的《关于山西华洋吉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军工涉密信息豁免披露的批复》，公司拥有军工生产、保密资质，具备军品生产资质，并按照国防科工局《关于加强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信息管理的通知》的要求，军品生产及保密证书具体名称及相关情况属于保密信息，公司军品生产、保密资质具体名称及详细情况豁免披露。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115,260.00	--	3,115,260.00	100.00
生产设备	5,163,560.63	499,857.94	4,663,702.69	90.32
运输设备	1,934,782.60	700,874.33	1,233,908.27	63.78
办公设备及其他	865,804.83	572,174.10	293,630.73	33.91
合计	11,079,408.06	1,772,906.37	9,306,501.69	84.00

（五）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人数为 57 人，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岗位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生产人员	21	36.84

岗位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技术人员	16	28.07
管理人员	8	14.04
其他	12	21.05
合计	57	100.00

（2）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27	47.36
大专	15	26.32
中专及以下学历	15	26.32
合计	57	100.00

（3）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及以下	27	47.36
31-40岁	18	31.58
41-50岁	6	10.53
51岁及以上	6	10.53
合计	57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拥有核心技术人员 4 名，具体情况如下：

（1）李贵生

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王晚庆

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王世军

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李彩生

李彩生为公司研发人员，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华宇科技（南京）有限公司。2010年至今，任公司研发人员。

3、核心技术团队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四、经营情况

（一）收入情况

1、业务收入构成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0,021,348.76	98.36%	53,151,319.73	98.46%
其他业务收入	1,000,000.00	1.64%	833,636.33	1.54%
营业收入合计	61,021,348.76	100%	53,984,956.06	100%

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类别销售情况

产品分类	2014年度		2013年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嵌入式计算机	43,560,548.76	72.58%	52,075,319.73	97.98%
仿真产品	16,460,800.00	27.42%	1,076,000.00	2.02%
合计	60,021,348.76	100%	53,151,319.73	100%

（二）主要客户

公司主要产品为嵌入式计算机产品，下游客户主要为国防、军工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1、2014年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第一名	45,499,929.92	74.56%
2	第二名	8,240,000.00	13.50%
3	第三名	4,422,871.79	7.25%
4	第四名	991,453.04	1.62%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5	第五名	512,820.51	0.84%
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59,667,075.26	97.78%

2、2013 年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第一名	47,988,769.30	88.89%
2	第二名	2,699,641.03	5.00%
3	第三名	1,329,914.53	2.46%
4	第四名	1,084,712.82	2.01%
5	第五名	34,188.03	0.06%
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53,137,225.71	98.43%

报告期前五名销售客户中无公司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无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比较稳定，但公司下游军工行业集中采购的特性使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军工行业的特点决定客户对产品以及公司对客户均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但公司高技术及高品质的产品使公司与客户保持多年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且在军工领域经过鉴定的配套产品客户很少会更换。

（三）采购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分类占比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23,582,862.57	94.23	36,382,548.11	98.17
直接人工	226,562.68	0.91	175,571.92	0.47
制造费用	1,215,849.55	4.86	503,068.95	1.36
合 计	25,025,274.80	100.00	37,061,188.98	100.00

公司产品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大，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直接材料包括原材料采购成本及外部加工费，而 2014 年营

业收入增长而直接材料金额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增加了精密件加工能力，减少了外部协助，从而降低了原料成本；2014 年增加精密件机器设备，增加了折旧费用，从而增加了制造费用。

2、主要原材料及能源动力供应情况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电子类及高精度机加件，其中电子类材料主要包括：电阻、电容、二/三极管、PCB 板、线缆等通用电子元器件、IC 芯片、接插件等；高精度机加件应具有精度高、结构好、耐高低温及抗冲击等特点。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为直接采购，电子元器件、接插件、高精度机加件等器件，国内技术成熟、供应充足，公司直接向国内供应商进行采购。为确保产品的质量，公司严格按照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选择和管理。

公司生产用能源动力主要为电力，由当地供电部门供应，价格较稳定。

3、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2014 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第一名	7,552,745.00	19.43%
2	第二名	4,121,225.00	10.60%
3	第三名	1,209,268.00	3.11%
4	第四名	1,077,131.00	2.77%
5	第五名	1,006,280.00	2.5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13,960,369.00	35.91%

(2)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第一名	4,349,870.00	11.22%
2	第二名	3,662,760.00	9.44%
3	第三名	2,661,059.00	6.86%
4	第四名	2,235,326.00	5.76%
5	第五名	1,065,325.00	2.7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12,909,015.00	33.28%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中无公司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均无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相对稳定，公司各期均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该期采购总额的 50% 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采购合同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芯片、元器件、铝板铜板、外部设备等，根据生产需要公司随时向供应商采购并签订采购合同，原材料属于品类多、金额小的产品，单一合同金额较小，其履行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销售的产品主要为嵌入式计算机产品和仿真产品，根据客户需要与军工企业或科研院所签订销售合同，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较短，通常在年底均能实现交货。

报告期内，公司金额大于 300 万元销售、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内容	合同年度	履行情况
1	**军工单位	1,440.00	军品	2013 年度	执行完毕
2	**军工单位	912.00	军品	2013 年度	执行完毕
3	**军工单位	1,440.00	军品	2013 年度	执行完毕
4	**军工单位	537.28	军品	2014 年度	执行完毕
5	**军工单位	390.00	军品	2014 年度	执行完毕
6	**军工单位	416.00	军品	2014 年度	执行完毕
7	**军工单位	1,770.00	军品	2014 年度	执行完毕
8	**军工单位	640.00	军品	2014 年度	执行完毕
9	**军工单位	864.00	军品	2014 年度	执行完毕
10	**军工单位	约 4,000(注)	军品	2015 年度	正在履行

注：此销售合同为《备产协议》，公司按照《备产协议》进行备货生产，在交货前根据核定的价格签订正式销售合同，交货后按照销售合同确定金额确认收入。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无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采购合同。

2、借款、担保合同

(1) 2013 年公司以法定代表人李贵生名义向中信银行太原分行取得贷款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之“(一) 短期借款”，公司已法定代表人名义借款合同已按照合同履行完毕，不存在违约情况。

(2) 2014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2014 并银流贷字第 0544 号。借款金额为 15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该借款合同由太原嘉美轻合金有限公司、李贵生、任秀芬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4 并银最保字第 0634、0635、0636 号。

(3) 2014 年 11 月 12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2014 并银流贷字第 0554 号。借款金额为 350 万元，借款期限为一年。该借款合同由太原嘉美轻合金有限公司、李贵生、任秀芬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2014 并银最保字第 0634、0635、0636 号。

(4) 2014 年 8 月 24 日，公司与蓝樱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安信融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编号：LY20140824-003），借款金额为蓝樱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850 万元、安信融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5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4 年 8 月 25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5 日，借款利率为 15%，该借款合同由李贵生、任秀芬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公司昌通世纪商贸广场 2501—2513 号房产和房产租金做担保。目前该合同处于展期履行状态，不存在违约纠纷。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采购的模式进行原材料的采购，根据军工客户对产品性能、具

体参数的要求，公司基于产品质量、稳定性、安全性等多方面的考虑，同时考虑与下游供应商的合作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部分由客户直接指定厂家和型号，公司直接下订单即可，部分由公司在军方认可的供应商目录中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这样可以提高产品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合理安排生产。产品部分由公司与客户共同研发设计，部分由客户提供图纸公司进行生产，其他由公司自主开发设计，产品定型后由公司进行生产。销售部门取得客户订单，生产部门对于生产能力进行评估，然后根据生产计划有序安排生产。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进行销售。通常公司根据客户的研发需求或者产品需求进行研发设计工作，经过设计、样品、试验、调试后产品定型，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获取产品销售订单，公司开始组织产品生产。产品销售的具体执行部门为销售部。

（四）军品生产特有模式

1、订单获取方式

获取军品订单首先需取得军品生产、保密资质，公司已具备军品生产、保密资质，通过投标方式获取订单，按照产品分批签订订单，不存在违规生产、销售军品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较稳定，公司与现有主要客户已合作 6 年以上，由于军工产品资质壁垒及军品集中分类采购的特性，公司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将保持一定的稳定性。公司将通过研发新产品类别开发新客户，但公司新客户的开发仍受限于军品集中分类采购的特性。

2、定价方式

公司在测算的科研、生产、开发等综合成本费用基础上，上浮合理的利润

空间，以获取合理的利润。

3、客户集中度

由于国家对军品生产施行行业专管，国内具备武器生产、销售的企业主要为几家大型国有企业，且其按照军种、用途等各有侧重，军队军品采购主要集中在上述几家大型国有企业，公司产品主要方向为陆军航空兵部队，因此，军品行业集中采购及分类采购的特性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

4、持续经营

由于军工行业的特性，公司存在一定的客户依赖性，但从市场规模、国家政策、技术优势等的有利因素来看，公司具备持续经营及成长性。

(1) 国防费预算逐年上涨，军品销售市场进一步加大

根据《中央公共财政支出预算表》，2010-2014 年中国国防费预算分别约为 5,190.82 亿元、5,835.91 亿元、6,503.11 亿元、7,201.68 亿元和 8,082.30 亿元，国防费预算呈现持续上涨趋势。且《国防白皮书》中明确提到加快军队信息化建设，提高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能力。军品消费市场规模亦将随着国防费预算的持续上涨而逐渐扩大，军队信息化建设也为公司高端装备研制带来更大发展空间。

(2) 国家政策利好，社会资本与军工产业结合度加深

《关于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37 号）、《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国防科技工业领域的实施意见》（科工计〔2012〕733 号）中明确指出，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鼓励民企参与军品科研生产，加速军工和民用技术相互转化；2014 年 3 月，国家工信部下发了《促进军民融合式发展指导意见》，提出到 2020 年，形成较为健全的军民融合机制和政策法规体系，军工与民营资源的互动共享基本实现，军民结合高技术产业规模不断提升。这些有利政策都将为公司作为民营高新技术企业带来良好机遇。

(3) 核心技术先进性使公司在订单获取方面持续具有优势

军工采购具有保密性，我们无法准确获知竞争对手的信息，但从过去公司投标情况及特定产品的独家供应情况来看，公司产品具有较好的技术先进性，技术的领先将使得公司在订单获取方面持续具有优势。

(4) 公司逐步加大民用领域的拓展

在现有军方客户的基础上，公司正在逐步开始民用领域产品的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避免公司业务对军用领域的过度依赖。

综上，从未来军品市场规模、国家政策引导的角度来看，虽然公司军品销售存在一定的集中度，但市场空间巨大，基于公司产品技术的先进性，预计公司在军工订单获取方面将持续具有优势，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此外，随着公司民用产品领域的拓展，公司经营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六、行业基本情况

(一) 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件制造业”。

公司主要产品为嵌入式计算机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领域，因此公司所处行业可以细分为嵌入式计算机行业。

(二) 行业概况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规、政策

(1) 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嵌入式计算机行业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宏观管理和政策指导。

国家科技部为嵌入式计算机行业的监管部门，主要负责研究提出科技发展的宏观战略和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方针、政策、法规；研究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研究确定科技发展的重大布局和优先领域；推动国家科技创新

体系建设，提高国家科技创新能力；研究提出科技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和措施；推动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科技自身发展规律的科技创新体制和科技创新机制等。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领域，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为军品业务的监管部门，作为中国主管国防科技工业的行政管理机关，其主要职责是为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为国民经济发展服务、为涉军企事业单位服务。根据《军工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对军工产品的研制、生产过程进行质量监督，明确监管部门的监督职责及对承制单位的质量要求。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三、发展重点和方向”部分提出，“十二五”期间，航空装备、卫星及应用、轨道交通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和智能制造装备是重点任务。其中智能制造装备关键智能基础共性技术部分提出要“加强对共性智能技术、算法、软件架构、软件平台、软件系统、嵌入式系统、大型复杂装备系统仿真软件的研发，为实现制造装备和制造过程的智能化提供技术支撑。”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知识产权局联合制定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在其第一部分“信息”第6条“计算机及外部设备”中指出产业化重点：“新型专用打印机，自助服务终端产品，各类计算机外部设备关键部件”。第7条“软件及应用系统”中指出产业化重点：“嵌入式操作系统、嵌入式软件开发平台等核心支撑软件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第十章“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第一节 推动重点领域跨越发展”部分，明确提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重点发展航空装备、卫星及应用、轨道交通装备、智能制造装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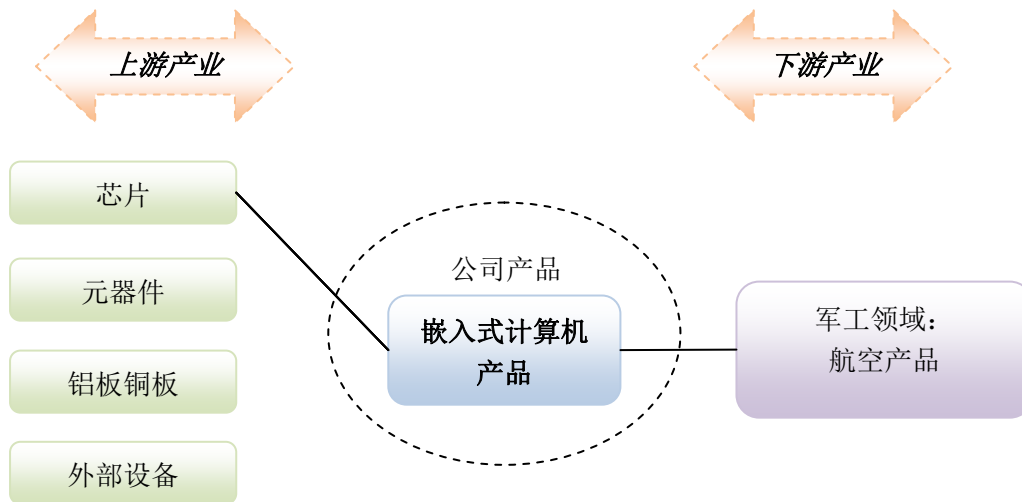
嵌入式计算机行业是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国家关于嵌入式计算机行业及其下游行业的产业政策将促进该行业的快速发展，有利于公司产

品质量、技术的提升，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加大研发力度、提高产品附加值。

2、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嵌入式计算机细分行业，目前，公司的上游原料主要为芯片、元器件、铝板铜板、外部设备等，经过封装加工环节的控制处理后形成不同类型的产成品，主要应用于军工领域。

公司的产业链结构图如下：



嵌入式计算机行业与上下游行业具有紧密的关联性。

（1）上游行业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芯片、元器件、铝板铜板和外部设备，其中元器件包括印刷电路板及相关配套电阻、模块、开关、集成电路等，原材料均属于常见材料，并且军方对于原材料供应商的选择非常严格，进入其产品供应目录的供应商产品均具有较高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公司在与上游行业的合作过程中，根据产品性能要求，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对原材料进行采购，一直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上游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2）下游行业对公司的影响

军工行业有其特殊性，对产品的持续、稳定、安全要求极高，对供应商的资质及保密要求极强，军工企业与供应商的合作非常紧密，成型产品的持续供给、

新型产品的合作研发，都需要供应商的持续参与。随着国家对国防军工领域的持续投入，下游行业将呈现稳定、持续发展，将为嵌入式计算机行业带来强劲动力和新的发展机遇。

3、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嵌入式计算机技术属于专用计算机技术，是指针对某个特定的应用，如针对网络、通信、音频、视频，工业控制等，以应用为中心，以计算机技术为基础，并且软硬件可裁剪，融合了计算机技术、半导体技术、电子技术与行业技术，适用于应用系统对功能、可靠性、成本、体积、功耗有严格要求的专用计算机系统。对于军工领域的嵌入式计算机产品，需要对某一具体参数或指标或者某种特殊环境具有极高的要求，因此要求军工产品的供应商必须具备深厚的专业知识、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和丰富的实践操作经验，并且对于所从事的行业具有深入的理解，才能满足军工客户的产品需求。正是由于该行业较高的技术水平，使得嵌入式计算机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2) 资质壁垒

国家对于民营企业参与军工领域产品供应有严格的资质要求，企业需要经过军方对企业产品性能、技术水平、研发能力、内控管理等一系列的综合评估后，达到军方要求才能逐步取得上述资质认可，然后才能与军工企业进行产品合作开发和产品供应。较高的资质要求，为新进者提出了较高的资质壁垒。

(3) 客户认可壁垒

嵌入式计算机企业与下游军工企业或科研院所的合作非常紧密，一种新产品的推出通常需要双方长时间的研究开发、试验调试，最终才能定型生产。同时，军工企业对于军需产品的要求极高，为保持产品的稳定性和一致性，通常会与提供一种产品或一系列产品的供应商保持长期合作。公司已经为下游军工客户提供了多种产品，并且双方合作关系非常稳定，客户对于公司的产品质量、研发能力和管理能力非常认可。对于新进的企业而言，进入军工行业并要在短时间内取得军工企业的认可是非常困难的，客户认可壁垒高。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要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重点发展航空装备、卫星及应用、轨道交通装备、智能制造装备。《高端装备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十二五”期间，航空装备、卫星及应用、轨道交通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和智能制造装备是重点任务。其中智能制造装备关键智能基础共性技术部分提出要“加强对共性智能技术、算法、软件架构、软件平台、软件系统、嵌入式系统、大型复杂装备系统仿真软件的研发，为实现制造装备和制造过程的智能化提供技术支撑。”

从国家产业政策来看，公司从事的嵌入式计算机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行业。国家政策的支持，必将加快嵌入式计算机行业的健康发展，有利于提升整个行业的技术水平、质量水平和盈利水平。

② 国防建设的需求拉动

随着经济的持续发展，我国在世界经济和政治上均具有重要的地位，但是我国的国防和军事力量发展较慢，滞后于经济发展速度，世界大国必须具有雄厚的经济实力、重要的政治地位和强大的军事力量。未来，我国将加大国防和军队现代化的建设，不断提高武器装备水平，军队信息化水平，海、陆、空联合作战水平，不断增强我国的军事实力。随着我国国防建设的持续投入和发展，必将为服务于军工领域的嵌入式计算机行业带来强劲的需求，将极大促进嵌入式计算机行业的快速发展。

③行业竞争程度较低

由于军工产品的准入特点，使得进入军工企业供应商体系的企业较少，同时军工企业或科研院所从安全性和稳定性考虑通常选择一种产品只从一家或少数几家企业采购，因此军工领域的嵌入式计算机行业竞争程度较低，企业一旦与下

游客户合作生产某种产品后，将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目前，良好的竞争环境和先入的竞争优势，为嵌入式计算机生产企业提供了良好的生存环境和发展空间。

（2）不利因素

① 技术水平有待提高

应用于军工领域的嵌入式计算机产品不同于民用产品，诸多产品都是应用于实战或者军事训练，其产品质量和性能直接关系到军事成败甚至生命安全，因此，对于军用嵌入式计算机产品的技术水平要求非常高。对于我国而言，嵌入式计算机技术与国外相比起步较晚，技术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尚存在一定差距，这直接影响到我国军事实力的快速提升。

② 行业标准及监管不完善

嵌入式计算机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国家对于该行业的行业标准、监管体制存在不完善不健全的地方，不规范的市场环境不利于行业内企业的有序发展和正常竞争。

（三）行业概况

嵌入式计算机技术属于专用计算机技术，是指针对某个特定的应用，如针对网络、通信、音频、视频、工业控制等，以应用为中心，以计算机技术为基础，并且软硬件可裁剪，融合了计算机技术、半导体技术、电子技术与行业技术，适用于应用系统对功能、可靠性、成本、体积、功耗有严格要求的专用计算机系统，它一般由嵌入式微处理器、外围硬件设备、嵌入式操作系统以及用户的应用程序等四个部分组成。

嵌入式计算机在应用数量上远远超过了各种通用计算机，一台通用计算机的外部设备中包含了 5-10 个嵌入式微处理器，键盘、鼠标、硬盘、显示卡、显示器、网卡、声卡、打印机、扫描仪、数码相机、USB 集线器等均是由嵌入式处理器控制的。嵌入式计算机的应用领域非常广泛，包括制造工业、过程控制、通讯、仪器、仪表、汽车、船舶、航空、航天、军事装备、消费类产品等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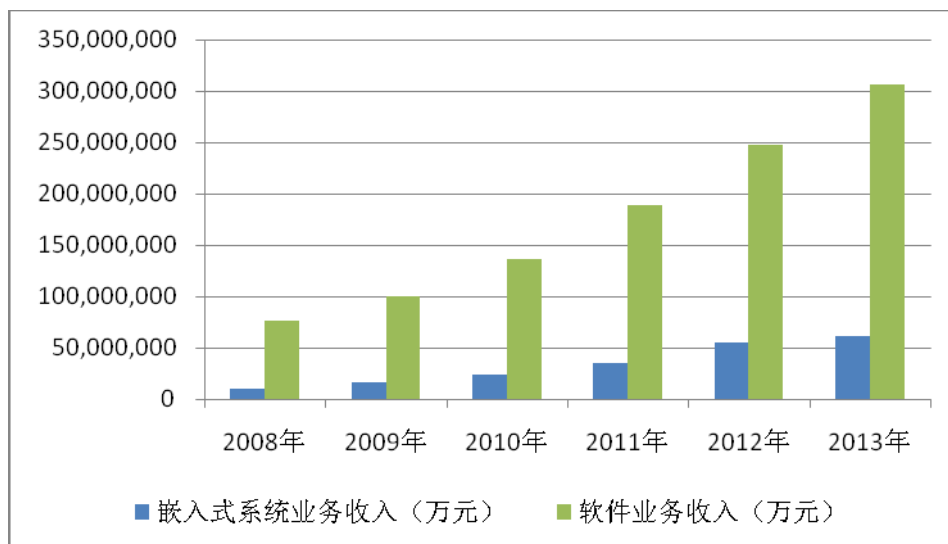
嵌入式系统并非一般意义上的计算机系统，它是集系统的应用软件与硬件于

一体，具有软件代码小、高度自动化、响应速度快等特点，特别适合于要求实时和多任务的体系。嵌入式系统主要由嵌入式处理器、相关支撑硬件、嵌入式操作系统及应用软件系统等组成，它是可独立工作的器件。嵌入式系统是将先进的计算机技术、半导体技术和电子技术和各个行业的具体应用相结合后的产物，这一特点决定了其必然是一个技术密集、资金密集、高度分散、不断创新的知识集成系统。

随着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等热门技术的逐步应用和日益普及，这些以实现智能化为核心目标的典型技术，已经成为整个信息产业毋庸置疑的重点领域。无论从政府大力扶持角度来看，还是从产业变革的主流方向来说，这种趋势早已势不可挡。而嵌入式系统正是这些热门产业应用技术中最核心、最关键的部分，是推动这些产业快速发展的中坚力量。作为整个智能化电子行业的最核心技术领域，嵌入式计算机行业更是凭借其系统内核小、专用性强、应用领域广、行业前景好等众多优势取得了快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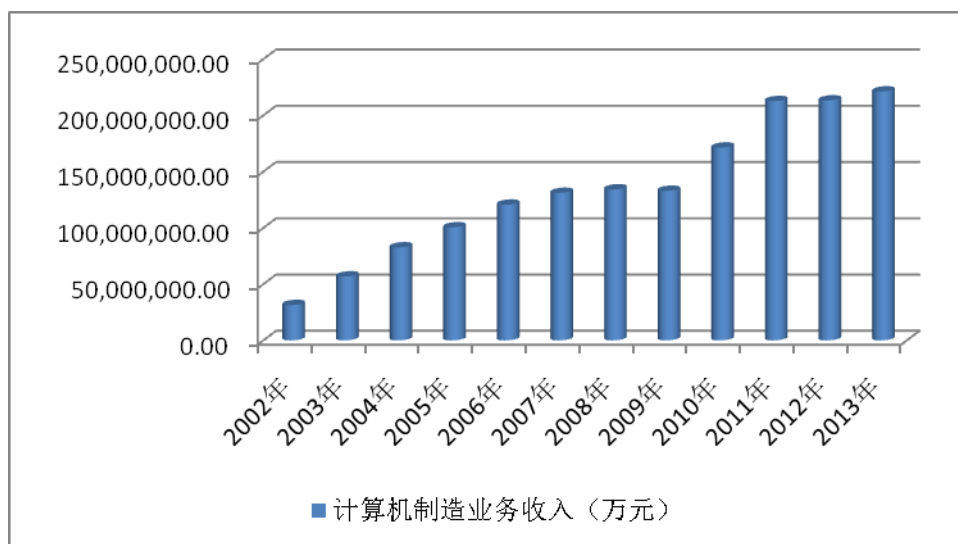
随着信息化、智能化、网络化的发展，我国的嵌入式计算机技术日趋成熟，应用范围日趋广泛，在通讯、仪器、仪表、汽车、船舶、航空、航天、军事装备、消费类产品等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强大的应用需求使得嵌入式计算机行业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2013年，我国计算机制造行业收入达到22,121.11亿元，软件业收入达到30,587.47亿元，嵌入式系统业务收入达到6,141.65亿元，嵌入式系统业务收入一直保持较高增速。

我国嵌入式系统业务收入、软件业务收入及其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我国计算机制造行业业务收入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公司的嵌入式计算机产品主要应用于军工领域，用于信息收集、雷达监测、电气检测等用途。军用嵌入式计算机产品是指以插件或芯片形式嵌入到武器装备或武器装备系统内部，智能的完成武器系统功能的专用计算机，这类计算机通常以芯片、模块组件或控制器等形式置于武器内部，以机箱形式表现出来，执行一种或多种特定任务，具有体积小、重量轻、功耗低、适应工作环境能力强、实时性强、可靠性高等特点，主要用于武器控制、指挥控制、通信系统、仿真等作战与保障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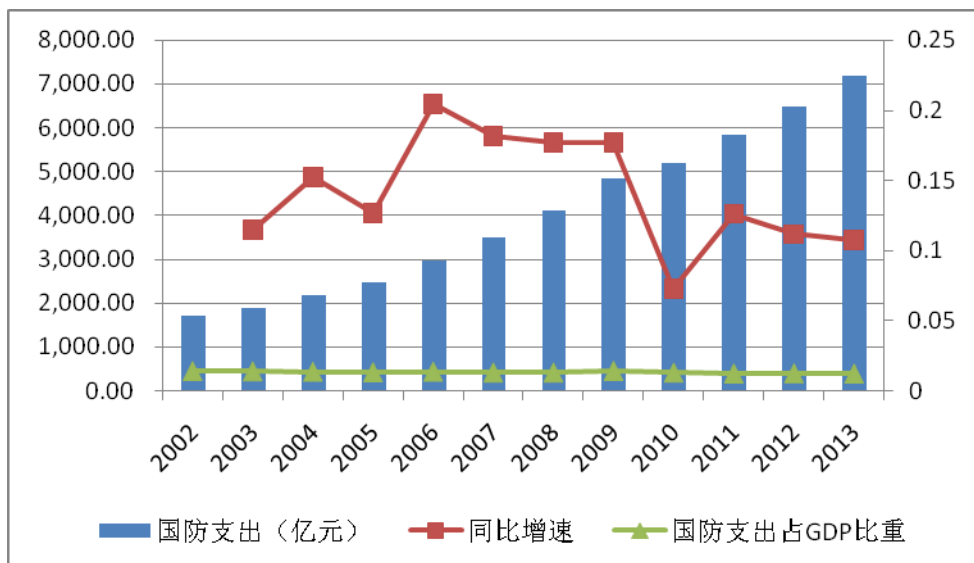
嵌入式计算机系统，最早出现在 20 世纪 60 年代的武器控制系统中，后来逐步用于军事指挥控制和通信系统，现在则广泛用于军民两用的机电一体化产品和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中。嵌入式系统主要用于各种信号处理与控制，用于军用各种武器控制、坦克、舰艇、轰炸机等陆海空部队的各种军用电子设备，雷达、电子对抗等军事通信装备，野战指挥作战用的各种专用设备。未来嵌入式计算机产品将向体积更小、重量更轻、性能更高，实现武器装备的网络化，实现武器装备的智能化，软件功能更强大几个方向发展，技术水平不断提高，不断提升军队的战斗力。

作为世界军事大国，美国自 20 世纪 60 年代已经开始在军事上使用嵌入式计算机产品，到 80 年代已经实现大规模使用嵌入式计算机系统。我国军事嵌入式计算机产品的应用起步较晚，技术水平与国外先进国家相比尚存在一定差距，虽然我国已经处于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但是军事实力与经济实力不匹配，与世界大国差距较大，未来我国将加快发展国防军工建设，加大嵌入式计算机在军工领域的应用。

近年来，中国经济持续高速发展，已经成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在自身发展的同时，也积极向海外进行经济扩张。经济高速发展带来的各种摩擦也随之增加，经济矛盾转化为军事矛盾的可能性也进一步提升，外部压力对我国发展过程中的国家安全问题提出了新的挑战。三中全会提出成立国家安全委员会，国家对安全的重视程度进一步凸显，我国的军事战略将由国土防御逐步转型为全球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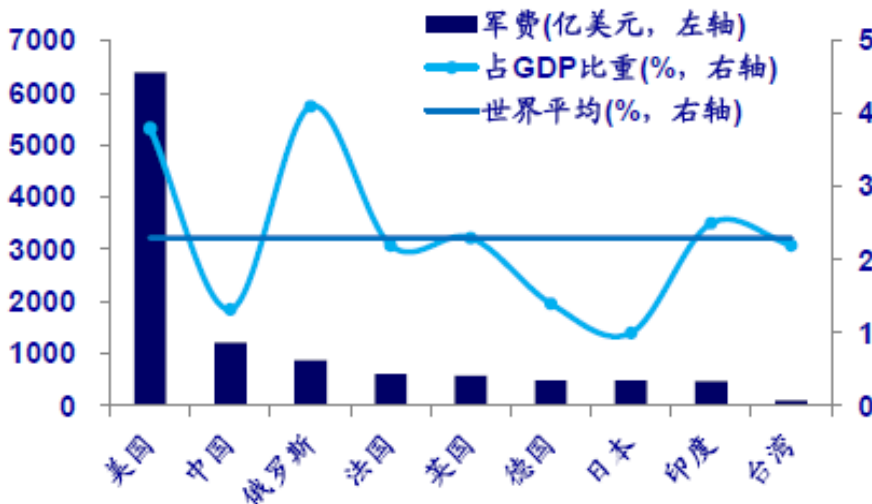
随着我国经济、军事战略全球化的逐步实施，我国将加大国防和军队现代化的建设，不断提高武器装备水平，军队信息化水平，海、陆、空联合作战水平，不断增强我国的军事实力。近年来，我国国防支出一直保持较高速的增长，占 GDP 的比例基本稳定，但是与国外军事大国相比，我国的国防支出占 GDP 比重偏低，未来仍有巨大上升空间。

我国国防支出总额、增长及其占 GDP 比重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部分国家及地区 2013 年军费及其占 GDP 比重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随着我国对国防建设的日益重视和持续投入，必将为服务于军工领域的嵌入式计算机行业带来巨大的发展空间，将极大促进嵌入式计算机行业的快速、健康发展。

(四)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军工行业特有风险

军工行业的很多产品直接应用于实战或者军事训练，其对于产品质量和安全

性能要求极高，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或故障将直接影响到军事成败甚至威胁生命安全，因此军工企业对于军品供应商的要求非常严格，必须达到其稳定性、安全性、高效性等标准，避免对国家安全和企业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对于军工产品的供应商而言，除了按客户要求完成产品生产提供优质服务外，最为重要的是全程保密，避免产品信息、信息技术、客户信息被不法分子或间谍获取，从而保证国家财产和人民利益的安全。

2、政策风险

嵌入式计算行业属于新兴行业，特别是应用于军工领域的嵌入式计算机，在这一领域国内相对于国外起步较晚、技术不成熟，行业内以大型国有军工企业为主，民营企业较少，随着国有企业的改革深化，民营企业逐步参与到军品供应领域，有利于市场的有序发展和市场竞争。但是，政府对于军用嵌入式计算机行业的支持政策和对于民营企业参与方式的调整变化，可能会对民营军品企业产生一定影响，带来一定政策风险。

3、市场风险

公司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下游需求发生较大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影响，为公司带来一定的市场风险。目前，公司主要原材料为芯片、元器件、铝板铜板和外部设备等，上游原材料的价格变化可能会给公司带来一定不利影响。另外，下游军工客户对已有产品的需求量和新产品的开发进度均具有不确定性，这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产品需求，可能会给公司带来一定影响。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竞争格局

军用嵌入式计算机行业内企业主要包括国有大型军工企业或其下属科研院所和民营军品生产企业，国有大型军工企业凭借其技术实力、资金实力、规模优势，成为军工产品的主要生产商，具有一定的垄断地位，竞争优势显著，而少数具有军品生产资质的民营企业更多集中在中低端产品配套领域。随着国家国有军工企业的改革深化，国家鼓励具有自主研发实力的民营企业逐步参与到高端军工

产品的市场竞争中，具有研发实力和资金实力的民营企业有望进一步提高自身的竞争能力。

对于民营军品生产企业，其相互之间的竞争压力较小，通常下游军工企业或科研院所开发研制的某一种产品只针对某一个供应商或少数供应商，这样可以保持产品的安全性、稳定性和一致性。因此，军品民营企业只要不断提高技术水平、保证产品质量、与客户密切合作、与客户共同进步，在国防军工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将会不断发展壮大，市场竞争力将不断增强。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先进的技术优势

经过多年努力，公司在嵌入式计算机行业积累了丰富的研究成果和技术储备，被评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已经取得 9 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的有 2 项发明专利，这些专利在行业内均属于领先水平，并且在军工领域已经得到充分应用。同时，公司与客户多年来保持着紧密的合作关系，共同研发设计新产品，共同攻克研发过程中的技术难题，先进的技术水平为公司赢得客户的信赖提供了有力保障，提升了公司的竞争能力。

（2）齐全的资质优势

公司已经取得了生产军工产品全部资质，具备了生产军品的生产资格和保密资质，齐全和较高的资质资格使得公司能够与军工客户开展紧密的业务合作，不断推出新产品新技术，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不断扩大自身规模和实力。

（3）有效的成本控制

随着公司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的日趋成熟，公司在成本控制方面取得了有效进步，公司通过先进设备的使用有效提高了工作效率，体现了规模效应，成本控制方面效果明显。随着公司产品规模的日益提高，将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逐步增强公司的竞争优势。

（4）稳定的客户资源

公司规模化生产以来，积累了稳定的、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主要客户为军工企业或相关科研院所，其对于供应商的产品性能、技术水平、研发实力、生产资质等方面的要求非常严格，一旦进入其供应商体系并且实现规模化生产后一般不会轻易更换。民营军品生产企业与下游客户的合作关系非常重要，特别是研发的合作，通常军品都是定制类产品，其从雏形到设计到量产，一般都需要生产企业与客户共同参与完成，这种研发的关系更有助于公司与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多年来，凭借先进的技术、高质的产品和高效的服务，公司与下游客户一直保持着研发和生产方面非常稳定、深入的合作关系，稳定的客户资源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公司的竞争劣势

随着国有军工企业的改革深化，公司在军工领域的开拓和发展将逐步加快，对于以嵌入式计算机为核心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而言，人才和资金是其快速发展的主要限制，也是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劣势所在。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监事会为公司的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构建了完善有效的决策机制、管理机制和权力制衡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

为确保股东、董事、监事职权的有效履行，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组织和行为，公司制定和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法人治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依法独立运行，并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会议程序合法合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一）对股东提供保护及保障股东权益的机制

公司为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在《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中规定：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

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2014年11月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要求公司通过多种形式主动加强与股东的沟通和交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三）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提案前提示关联股东对该项提案不享有表决权，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中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归于无效。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或个人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四）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生产管理制度》、《综合办公室管理制度》、《保密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物资采购、生产管理、行政管理、保密管理等经营过程中的具体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有利于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会议记录正常签署、记录完整、及时存档。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以来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嵌入式计算机产品及仿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系统，

其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由华洋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继承了华洋有限所有的资产和负债，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公司拥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配套设施及资产，拥有与研究开发、生产经营、营销服务相关资产的合法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经理层统一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的整体，各职能机构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控股股东或其他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由公司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独立行使相关职能，并配备了专业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未在股东及关联单位任职。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管理制度。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纳税。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李贵生先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李贵生先生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企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贵生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或身份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3、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4、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5、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如下：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

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股东及关联方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本章程相关规定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股东及其关联方违反前述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公司股东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1	李贵生	董事长、总经理	1,840.00	73.60%	直接持股
2	靳春利	董事	460.00	18.40%	直接持股
3	王桂芬	董事、财务总监	6.00	0.24%	间接持股
4	李志毅	董事	3.00	0.12%	间接持股
5	史聚峰	董事	--	--	--
6	杨延明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3.00	0.12%	间接持股
7	黄宝生	监事	3.00	0.12%	间接持股
8	谷斌	监事	--	--	--
9	梁沁梅	副总经理	5.70	0.23%	间接持股
10	王晚庆	副总经理	5.50	0.22%	间接持股
11	王世军	副总经理	5.50	0.22%	间接持股
12	韩英	副总经理	5.00	0.20%	间接持股
合计			2,336.70	93.47%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署的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贵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细内容参见本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的其他单位/职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靳春利	任太原市恒唐机械厂技工	关联公司
李志毅	任山西科达自控股份有限公司技工	无关系
史聚峰	任山西省烹饪技工学校老师	无关系
谷 斌	任首安工业消防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无关系
	任北京华安时代消防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无关系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直接或间接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投资公司名称	出资总额	投资比例
李志毅	太原华洋吉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400 万元	1.50%
王桂芬			3.00%
韩 英			2.50%
杨延明			1.50%
梁沁梅			2.85%
王晚庆			2.75%

姓名	投资公司名称	出资总额	投资比例
王世军			2.75%
黄宝生	太原市杏花岭区万顺茶庄	注	注

注：太原市杏花岭区万顺茶庄为个体工商户，经营者为黄宝生，经营范围为：预包装食品（不含保健食品）、零售。

（六）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八、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2013年1月1日，由李贵生担任华洋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年1月1日，由李吉双担任华洋有限监事。

2014年5月13日，华洋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李吉双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杨延明为公司监事。

2014年11月8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延明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4年11月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李贵生、王桂芬、靳春利、李志毅、史聚峰担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黄宝生、谷斌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2014年11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李贵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聘任李贵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梁沁梅、王世军、王晚庆、韩英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王桂芬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2014年11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杨延明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4年11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完善了公司管理结构，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九、公司保密制度及执行情况

公司设置有保密办公室，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制定了公司《基本保密制度》及各部门二级保密制度，保密办公室负责公司涉密文件、涉密信息的接收、处理、存放、传递等，并严格按照《保密制度》执行，公司未发生泄密事件，未受到过主管部门行政处罚。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信息披露是否需要有关主管部门事先批准或报备事宜向国家国防科工局综合处进行咨询，确认豁免信息披露核准并非申请上市或申请挂牌的前置程序，主管部门对企业保密情况进行资质审查认证后，授予企业保密资质，企业保密办公室对本公司涉密信息有权进行自主处理，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涉密信息采取脱密处理后，则无需事先取得国防科工局的核准，待本次申请挂牌完成后，公司将最终定稿材料报国防科工部门备案即可。

公司保密委员会对公司本次挂牌申请材料及历次反馈回复材料进行审查，认为本次挂牌申请材料及反馈回复材料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了脱密处理，符合对外披露要求。2015年5月27日，公司就军工资质豁免披露取得山西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出具的《关于山西华洋吉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军工涉密信息豁免披露的批复》，说明（1）公司具备军品生产资质，军品生产及保密证书具体名称及相关情况属于保密信息，不能对外披露，准予豁免披露；（2）公司产品数量、具体单价均属涉密信息，不能对外披露，准予豁免披露。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曾就股份制改造及申请挂牌是否需要核准或备案与国防科工部门进行了沟通，确认无需履行事前报批手续，但需于事后按照相关规定，向国防科工局备案。公司已就相关事项向国防科工部门提交了书面报告。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反映了公司2013年度和201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其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资人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说明书附录中的审计报告及附注。本节以下表格中数字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一、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8,246.70	4,834,512.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0,000.00	-
应收账款	29,998,374.76	5,996,873.17
预付款项	1,942,922.98	5,248,132.3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0,577.47	2,263,140.18
存货	2,855,566.50	4,271,262.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7,125,688.41	22,613,920.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7,023,013.97	7,454,264.67
固定资产	9,306,501.69	3,284,043.32
在建工程	11,254,993.00	7,635,861.00
工程物资		

资产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985,19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5,888.88	704,292.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754.77	12,523.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041,345.64	19,090,984.99
资产总计	82,167,034.05	41,704,905.70

(续)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503,699.94	23,601,583.05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158,104.13	191,571.39
应付利息	526,027.3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446,740.00	1,00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634,571.46	29,793,154.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4,634,571.46	29,793,154.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3,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50,713.30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8,174.94	726,809.28
未分配利润	3,043,574.35	6,184,941.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532,462.59	11,911,751.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634,571.46	41,704,905.70

（二）利润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021,348.76	53,984,956.06
减：营业成本	27,403,995.44	35,106,820.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6,037.51	15,993.84
销售费用	355,609.37	206,336.08
管理费用	20,766,902.15	11,540,363.12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财务费用	911,512.49	854,302.60
资产减值损失	221,543.32	73,726.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65,748.48	6,187,413.52
加：营业外收入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4,278.64	3,332.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161,469.84	6,184,081.46
减：所得税费用	540,758.51	263,298.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20,711.33	5,920,783.45

（三）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84,789.00	47,077,069.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7,911.77	836,92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2,700.77	47,913,99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26,110.04	32,615,768.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9,296.98	1,543,34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0,015.36	227,326.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6,183.82	3,238,66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41,606.20	37,625,10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1,094.57	10,288,891.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79,505.77	10,818,432.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79,505.77	10,818,43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79,505.77	-10,818,43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50,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7,855.00	463,791.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7,855.00	5,463,79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22,145.00	3,536,208.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96,266.20	3,006,666.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34,512.90	1,827,846.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8,246.70	4,834,512.90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项 目	2014 年度发生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726,809.28	6,184,941.98	11,911,751.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5,000,000.00								726,809.28	6,184,941.98	11,911,751.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00				1,150,713.30				-388,634.34	-3,141,367.63	15,620,711.3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620,711.33	10,620,711.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62,071.14	-1,062,071.14	
1、提取盈余公积									1,062,071.14	-1,062,071.14	

项 目	2014 年度发生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000,000.00				1,150,713.30				-1,450,705.48	-12,700,007.82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3,000,000.00				1,150,713.30				-1,450,705.48	-12,700,007.82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000,000.00				1,150,713.30				338,174.94	3,043,574.35	27,532,462.59

2013 年度

项 目	2013 年度发生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34,730.94	856,236.87	1,990,96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								134,730.94	856,236.87	1,990,96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592,078.34	5,328,705.11	9,920,783.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20,783.45	5,920,783.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										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2,078.34	-592,078.34	
1、提取盈余公积									592,078.34	-592,078.34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项 目	2013 年度发生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726,809.28	6,184,941.98	11,911,751.26

二、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5）0006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最近两年的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项目	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①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②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1	1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存货

(1)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认定法计价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6、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3%	4.85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3.00	4.85
机器设备	10	3.00	9.7
运输设备	5	3.00	19.4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3.00	19.40-32.33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9、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0、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①一般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②具体原则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均为国内销售。

公司将商品发出给客户，经可客户验收确认，同时本公司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2、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3、租赁

（1）经营租赁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成本、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公司收入、成本核算方法

①公司的销售模式及收入确定方法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内容为销售产品，营业收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方法进行确认，即满足以下五点条件时确认收入：（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4）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产品属于“交付验收”产品，产品交付前，客户、军方、公司共同对产品进行检验，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安排发货，客户接收产品后会对发货清单签字确认，公司以此作为确认收入依据。

公司不存在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情况；公司订单均为定价定量合同，不存在按照暂估价确认收入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产品出口销售。

②公司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A、成本归集方法

序号	业务阶段	主要业务流程节点	费用种类	会计核算方法
1	前期沟通	获取订单	投标费、差旅费等	发生当期计入期间费用
2		评审（合同、方案、设计）	图纸费、人工费等	发生当期计入期间费用
3	生产制造阶段	原材料采购	原材料、人工、折旧费、水电费等	计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
4		结构件加工		
5		电路板加工		
6		过程检验		
7	现场调试和验收阶段	产品总装	人工、水电费等	计入制造费用
		整机调试		
		整机检验		
8	产品交付	环境实验	人工、运费、试验费等	计入生产成本及期间费用
9	售后阶段	产品验收	材料费、差旅费	发生当期计入期间费用

B、产品成本分配、结转方法

总体核算方法：公司采用分批认定法核算产品的成本，成本计算对象为生产任务书（即

项目代码)。生产成本核算按每个生产任务书单独归集、核算成本,设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明细科目,分别按每个生产任务书归集所耗用的料、工、费。

a、材料成本的归集和分配

原材料按照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可归属于原材料采购成本的其他费用计算原材料采购成本。原材料按照每个生产任务书的实际领用情况归集分配。

对当月所有的辅料领料单、办公用品领料单、劳保领用单等按领料部门和领料用途分别归集到制造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科目的相应明细项内。

b、人工成本的归集和分配

生产车间当月实际发生工时按照各生产任务书归集和分配,将人工成本按工时分配计入各生产任务书。

c、制造费用的归集和分配

制造费用按生产车间单独归集当期发生的为生产服务但不能直接计入成本对象的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机物料消耗、折旧、水电费等。

在计入制造费用的所有费用全部处理完毕后,汇总各生产车间的制造费用。月末按照各个生产任务书中耗用原材料的比例分配制造费用。制造费用占生产成本的比重比较小。

d、计算在产品的成本

月末在产品按照实际领用情况承担原材料成本,发生的人工成本按照实际工时进行分摊,制造费用视同完工产品进行分摊。

e、计算产成品的销售成本

根据已实现收入的所对应的生产任务书分别结转营业成本。

2、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0,021,348.76	98.36%	53,151,319.73	98.46%
其他业务收入	1,000,000.00	1.64%	833,636.33	1.54%
营业收入合计	61,021,348.76	100%	53,984,956.06	100%

公司的业务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持续保持在 98% 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为嵌入式计算机及仿真产品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房屋出租收入。

(1) 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变化及分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嵌入式计算机	43,560,548.76	72.58%	52,075,319.73	97.98%
仿真产品	16,460,800.00	27.42%	1,076,000.00	2.02%
合计	60,021,348.76	100%	53,151,319.73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嵌入式计算机及仿真产品销售，由于 2013 年仿真产品处于小批量试生产阶段，2013 年仿真产品占比较小，2014 年仿真产品的规模化生产，加上公司订单的不均匀性导致 2014 年和 2014 年分类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波动较大。公司依据主要产品对收入进行分类，保证了收入分类与业务部分的产品及服务分类的匹配性。

(2) 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及分析

单位：元

产品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0,021,348.76	12.93%	53,151,319.73
嵌入式计算机	43,560,548.76	-16.35%	52,075,319.73
仿真产品	16,460,800.00	1429.81%	1,076,000.00
其他业务收入	1,000,000.00	19.96%	833,636.33
营业收入合计	61,021,348.76	13.03%	53,984,956.06

2014 年营业收入比 2013 年营业收入增长 13.03%，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新产品投产及产品更新升级，从而提高公司销售。而由于公司订单式销售的不均匀性导致分类产品出现不同方向波动。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列示

单位：元

地区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西北地区	54,731,382.96	91.19	50,722,598.36	95.43
华北地区	4,422,871.79	7.37	2,414,627.35	4.54
华东地区	--	--	--	--
华中地区	834,444.44	1.39	14,094.02	0.03
华南地区	32,649.57	0.05	--	--
东北地区	--	--	--	--
西南地区	--	--	--	--
合计	60,021,348.76	100.00	53,151,319.73	100.00

3、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构成、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嵌入式计算机	43,560,548.76	19,265,798.18	24,294,750.58	55.77%
仿真产品	16,460,800.00	7,706,946.56	8,753,853.44	53.18%
合计	60,021,348.76	26,972,744.74	33,048,604.02	55.06%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嵌入式计算机	52,075,319.73	33,880,106.22	18,195,213.51	34.94%
仿真产品	1,076,000.00	795,463.16	280,536.84	26.07%
合计	53,151,319.73	34,675,569.38	18,475,750.35	34.76%

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55.06%、34.76%。公司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2014 年毛利率较 2013 年增长 20.30%。主要是由于（1）公司加大研发投入，某新型号军工产品定型并规模化生产，提高公司产品定价，提升公司产品毛利率；（2）公司新增高精度结构件机加产能，从而减少外购配套，降低产品成本；（3）仿真产品 2013 年为科研实验阶段，小规模试生产，销售价格偏低。2014 年进入批量生产，按军方审定价格执行，产品售价价格高于 2013 年实验阶段，从而使 2014 年仿真产品毛利率上升较大。

公司主营产品嵌入式计算机属于高端智能设备制造，产品附加值高，从而提升产品毛利率；公司属于高科技军工企业，且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导弹保障及训练等高精尖领域，对产品质量、技术、精度要求均很高，研发难度大，并需经过多次论证、研制、检测、试验，验证时间长，定型投入大，从而使产品附

加值较高，提升产品毛利率。而公司产品定价模式为根据研发、开发、生产及各项费用总成本加合理利润率进行报价，一旦依据客户初始订单研发出的产品满足了客户需求，客户则会批量追加订单，届时则仅需复制原有生产模式，而2014年公司减少外购配套，降低了生产成本，从而提高了2014年产品毛利率。为扩张公司业务规模，获取优质客户资源，公司在签订初始订单并小规模试生产时，也存在以较低价格与客户合作的倾向，待产品定型并规模化生产后按照军工产品定价模式进行价格核定，也相应提高了产品毛利率。因此，公司产品毛利率偏高符合公司行业特性，2014年和2013年产品毛利率波动符合公司商业模式。

生产军用嵌入式计算产品的同行业挂牌公司为奇维科技（430608），其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4年	2013年
奇维科技（430608）	54.80%	52.00%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各公司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及披露的年报。

2013年公司的毛利率较奇维科技的毛利率低。主要是公司部分产品处于科研实验阶段，制造和研发成本较高。2014年，随着某新型号军工产品定型并规模化生产，公司新增高精度结构件机加产能，从而减少外购配套，降低产品成本，公司毛利率有较大提升，与同行业毛利率同样处于较高的水平。

（二）期间费用情况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61,021,348.76	53,984,956.06
销售费用（元）	355,609.37	206,336.08
管理费用（元）	20,766,902.15	11,540,363.12
财务费用（元）	911,512.49	854,302.6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58%	0.3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4.03%	21.3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9%	1.58%
三费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36.11%	23.34%

公司期间费用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长了74.86%，主要是管理费用中研

发费用增加，期间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邮电费	1,423.00	962.00
差旅费	59,859.60	58,084.50
车辆使用费	130,757.36	89,478.18
交通费	7,541.80	2,519.40
会议费	24,110.00	-
业务招待费	131,917.61	55,292.00
合 计	355,609.37	206,336.08

公司销售费用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加 149,273.29 元，增加幅度为 72.34%，销售费用随着销售规模的增加而增加，主要为车辆使用费、会议费和业务招待费增加较多所致。公司 2014 年加大了业务拓展力度，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招待费也同比增加。总体而言，公司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一致。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车辆费	123,769.71	86,984.67
差旅费	40,853.10	24,480.26
邮电费	29,551.20	30,096.00
折旧费	534,608.70	326,841.55
无形资产摊销	56,806.67	-
水电费	99,624.95	21,042.94
办公费	80,093.83	102,214.99
职工薪酬	441,430.77	312,981.55
业务招待费	106,874.52	103,951.09
房租及物管费	151,325.12	131,860.00
会务费	134,349.00	152,087.05
工会经费	2,850.00	-
筛选费	191,446.65	164,640.17
检验费	17,487.60	14,670.00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技术服务费	-	2,407.00
咨询顾问费	6,000.00	31,000.00
中介机构费	905,018.94	30,500.00
职工教育经费	23,254.70	1,455.00
社保费	160,118.66	211,547.92
研发经费	17,149,796.94	9,593,730.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3,403.84	130,918.92
其他	228,237.25	66,953.70
合 计	20,766,902.15	11,540,363.12

公司管理费用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加 9,226,539.03 元，增加幅度为 79.95%，主要是研发费用、中介机构费用增加所致。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17,149,796.94 元和 9,593,730.31 元，增长幅度为 78.76%。主要是由于公司抓住国家加快军队信息化建设有利政策，加大研发投入以开发新产品及进行产品更新升级，扩充公司产品线以提高自身盈利能力，且军工领域对产品质量、可靠性要求很高，每一新产品的定型投产及产品更新换代，均需经过多次论证、研制、检测、试验，验证时间长，从而使公司研发投入增长较大。中介机构费用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准备在股转系统中挂牌，聘请中介机构产生的费用。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903,882.39	849,111.67
减：利息收入	3,502.97	3,243.25
汇兑损失	-	-
金融机构手续费	11,133.07	8,434.18
合 计	911,512.49	854,302.60

公司财务费用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基本持平。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罚金及滞纳金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收入和支出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78.64	-3,332.0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278.64	-3,332.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1.80	-499.8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3,636.84	-2,832.25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620,711.33	5,920,783.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0,624,348.17	5,923,615.70

八、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0%、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公司 2013 年 11 月 9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F20131400008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 2013-2015 年所得税税率按 15% 的比例征收。

2、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军队、军工系统所属单位征收流转税、资源税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4]011 号），公司生产的部分军工产品免征增值税。

九、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9,239.80	25,425.87
银行存款	1,829,006.90	4,809,087.03
合计	1,838,246.70	4,834,512.90

2014年货币资金较2013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2014资本性支出较大所致。

（二）应收票据

单位：元

票据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20,000.00	--
合计	320,000.00	--

1、期末已背书尚未到期的票据余额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1,793,488.00元。

2、期末应收票据质押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票据不存在质押情况。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30,301,388.65	100.00%	303,013.89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合计	30,301,388.65	100%	303,013.89	1.00%

(续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6,057,447.65	100.00%	60,574.48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6,057,447.65	100%	60,574.48	1.00%

2、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0,301,388.65	100.00%	303,013.89	6,057,447.65	100.00%	60,574.48
1至2年	--	--	--	--	--	--
2至3年	--	--	--	--	--	--
3至4年	--	--	--	--	--	--
4至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30,301,388.65	100%	303,013.89	6,057,447.65	100%	60,574.48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主要为产品销售应收款项。

公司收款政策为货物交收后3-6个月。2014年、2013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分别为3.36和15.66，周转周期分别为107天和23天，回款情况符合公司应收账款信用期。

3、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分析

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0,301,388.65 元和 6,057,447.65 元，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带动应收账款变化，而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波动较大主要是与公司订单式销售相关，订单时间的不均匀性导致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波动较大，2014 年下半年订单增加，公司在第四季度集中交货，使公司 2014 年末确认应收账款较多。

4、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1,305,928.00	1 年以内	70.31%
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5,517,460.65	1 年以内	18.21%
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228,000.00	1 年以内	10.65%
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年以内	0.83%
合计			30,301,388.65		100%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第一名	非关联方	4,451,187.00	1 年以内	73.48%
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556,000.00	1 年以内	25.69%
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50,260.65	1 年以内	0.83%
合计			6,057,447.65		1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均为 100%，主要是由于公司军工产品集中采购的特性所致，各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公司对大客户的应收账款控制情况良好，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5、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四)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852,238.98	95.33	5,093,611.04	97.06
1-2年	65,084.00	3.35	84,306.35	1.60
2-3年	--	--	25,600.00	0.49
3年以上	25,600.00	1.32	44,615.00	0.85
合计	1,942,922.98	100	5,248,132.39	1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设备、材料预付费用的。

2、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款项内容
1	第一名	非关联方	586,836.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391,908.00	注	预付货款
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65,568.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84,0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1,728,312.00		

注：1年以内余额360,096.05元，1-2年余额31,812.00元。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款项内容
1	厦门俊育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50,000.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2	第二名	非关联方	589,425.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4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96,500.00	1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5	第五名	非关联方	359,896.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3,395,821.00		

3、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172,595.42	100.00%	2,017.95	1.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72,595.42	100%	2,017.95	1.17%

（续表）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2,286,054.22	100.00%	22,914.04	1.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286,054.22	100%	22,914.04	1.00%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员工备用金、预付租金及及资金往来，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将100万元款项暂借予太原新绩立华物资有限公司，将100万元款项暂借予北京金源融德家具经销部，上述款项已收回，且不存在任何纠纷。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69,795.42	98.38%	1697.95	2,285,904.22	99.994%	22,859.04
1至2年	2,700.00	1.56%	270.00	--	--	--
2至3年	--	--	--	100.00	0.004%	30.00
3至4年	100.00	0.06%	50.00	50.00	0.002%	25.00

4至5年	--	--	--	--	--	--
5年以上	--	--	--	--	--	--
合计	172,595.42	100%	2,017.95	2,286,054.22	100%	22,914.04

3、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款项内容
1	太原市矩园不锈钢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000.00	1年以内	预付租金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太原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765.75	1年以内	预付加油款
3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山西太原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预付加油款
4	王莉	员工	2,000.00	1-2年	备用金
5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	1年以内	押金
合计			171,765.75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款项内容
1	太原新绩立华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资金往来
2	北京金源融德家具经销部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资金往来
3	太原市矩园不锈钢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5,000.00	1年以内	预付租金
4	霍伟伟	员工	7,204.22	1年以内	备用金
5	王莉	员工	2,000.00	1年以内	备用金
合计			2,284,204.22		

4、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六) 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17,416.84	--	2,417,416.84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438,149.66	--	438,149.66
周转材料	--	--	--
合计	2,855,566.50	--	2,855,566.50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85,642.47	--	1,885,642.47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2,385,619.60	--	2,385,619.60
周转材料	--	--	--
合计	4,271,262.07	--	4,271,262.07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及库存商品。

公司生产及部分材料的采购均根据订单安排，而公司订单时间的不均匀性导致各期末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存货余额不均匀波动，2014年第四季度集中交货，使2014年末存货尤其是库存商品大幅降低。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合理安排生产。产品部分由公司与客户共同研发设计，部分由客户提供图纸公司进行生产，其他由公司自主开发设计，产品定型后由公司进行生产。销售部门取得客户订单，生产部门对于生产能力进行评估，然后根据生产计划有序安排生产。采取“直接采购”的采购模式，根据军工客户对产品性能、具体参数的要求，公司基于产品质量、稳定性、安全性等多方面的考虑，同时考虑与下游供应商的合作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部分由客户直接指定厂家和型号，公司直接下订单即可，部分由公司在军方认可的供应商目录中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以确保军品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较短，在2013年和2014年期末不存在在产品。

综上，公司的存货结构正常，符合公司经营模式、生产周期和生产模式的

特点和需要。

（七）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报告期内公司成本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情况

单位：元

时间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14.12.31	8,891,767.00	1,868,753.03	7,023,013.97	--	7,023,013.97
2013.12.31	8,891,767.00	1,437,502.33	7,454,264.67	--	7,454,264.67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用于出租的位于山西省太原市迎泽西大街 100 号昌通世纪商贸广场 2501—2513 号房产，建筑面积 1,427.25 平方米，该房产为公司 2009 年 3 月 18 日向太原市昌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昌通世纪商贸广场经并规建证新字【2003】第 0860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 140109200409240201、140109200407220101 号施工许可证许可建设，经【2008】并商房预售字第 0029 号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批准进行销售，目前该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2）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使用状况和减值情况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目前出租给山西华瑞煤业有限公司使用，房产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3）投资性房地产抵押担保情况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抵押、担保情况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经营情况”之“（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2、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不存在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原价、累计折旧和账面净值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账面原值合计:	4,188,794.29	6,890,613.77	--	11,079,408.06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3,115,260.00	--	3,115,260.00
生产设备	1,574,309.96	3,589,250.67	--	5,163,560.63
运输设备	1,934,782.60	--	--	1,934,782.60
办公设备及其他	679,701.73	186,103.10	--	865,804.83
累计折旧合计:	904,750.97	868,155.40	--	1,772,906.37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生产设备	189,182.04	310,675.90	--	3,115,260.00
运输设备	325,526.53	375,347.80	--	5,163,560.63
办公设备及其他	390,042.40	182,131.70	--	1,934,782.60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生产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账面价值合计:	3,284,043.32			9,306,501.69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3,115,260.00
生产设备	1,385,127.92			4,663,702.69
运输设备	1,609,256.07			1,233,908.27
办公设备及其他	289,659.33			293,630.73

(续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账面原值合计:	1,941,000.95	2,247,793.34	--	4,188,794.29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生产设备	709,652.22	864,657.74	--	1,574,309.96
运输设备	714,239.00	1,220,543.60	--	1,934,782.6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17,109.73	162,592.00	--	679,701.73
累计折旧合计:	475,512.36	429,238.61	--	904,750.97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生产设备	116,672.25	72,509.79	--	189,182.04
运输设备	127,015.50	198,511.03	--	325,526.5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31,824.61	158,217.79	--	390,042.40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	--
生产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账面价值合计:	1,465,488.59			3,284,043.32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生产设备	592,979.97			1,385,127.92
运输设备	587,223.50			1,609,256.07
办公设备及其他	285,285.12			289,659.33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运输设备及研发生产设备等。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增加 6,890,613.77 元, 主要是由于 (1) 公司新购置房屋用于公司售后服务; (2) 公司新购置一批生产设备投入研发、生产, 提升公司研发及产品检测能力, 增加公司精密结构件机加能力以减少部分零部件外购, 并提高自动化水平; 上述固定资产投资, 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2、固定资产使用情况及减值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公司无闲置或待处置的固定资产, 无可回收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需计提减值准备的事项。

3、固定资产抵押担保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况。

4、房屋及建筑物产权证书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房屋建筑物明细如下:

房屋名称	坐落地	面积	账面价值	产权证书
敬业大厦 1 幢 1 单元 25 层 12510 号房	西安	124.41 m ²	920,634.00	--
敬业大厦 1 幢 1 单元 25 层 12511 号房	西安	107.40m ²	794,760.00	--
敬业大厦 1 幢 1 单元 25 层 12501 号房	西安	108.09 m ²	799,866.00	--
车库	西安		600,000.00	--

房屋名称	坐落地	面积	账面价值	产权证书
合 计			3,115,260.00	

以上房屋建筑物为公司 2014 年 12 月 18 日向陕西敬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敬业大厦经碑（08）31 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 2011 年 0068 号施工许可证许可建设，经 2011169 号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批准进行销售，目前该房屋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九）在建工程

1、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预付购房款	7,835,167.00	--	7,835,167.00
新基地建设项目	3,419,826.00	--	3,419,826.00
合 计	11,254,993.00	--	11,254,993.00

（续表）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预付购房款	6,835,167.00	--	6,835,167.00
新基地建设项目	800,694.00	--	800,694.00
合 计	7,635,861.00	--	7,635,861.00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4.1.1	本期增加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 减少	2014.12.31	工程投入 比例(%)	资金 来源
预付购厂房款	1,367.03	6,835,167.00	1,000,000.00	--	--	7,835,167.00	57.32	自筹
新基地建设项目	--	800,694.00	2,619,132.00	--	--	3,419,826.00	--	自筹
合 计		7,635,861.00	3,619,132.00	--	--	11,254,993.00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3.1.1	本期增加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 减少	2013.12.31	工程投入 比例(%)	资金 来源
------	-------------	----------	------	------------	----------	------------	---------------	----------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3.1.1	本期增加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 减少	2013.12.31	工程投入 比例(%)	资金 来源
预付购厂房款	1,367.03	1,367,033.00	5,468,134.00	--	--	6,835,167.00	50.00	自筹
新基地建设项目	--	--	800,694.00	--	--	800,694.00	--	自筹
合计		1,367,033.00	6,268,828.00	--	--	7,635,861.00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账面原值合计：	--	17,042,000.00	--	17,042,000.00
土地使用权	--	17,042,000.00	--	17,042,000.00
累计摊销合计：	--	56,806.67	--	56,806.67
土地使用权	--	56,806.67	--	56,806.67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账面价值合计：	--			16,985,193.33
土地使用权	--			16,985,193.33

由于公司目前厂房为租赁外部单位，2014 年公司新购买土地使用权以建设研发生产基地，从而稳定公司生产建设并加强公司厂区保密性。2014 年 9 月 12 日，公司与山西省国土资源厅太原不锈钢产业园区土地分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140108BXG201406），土地款项已付清，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2、无形资产抵押担保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土地使用权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况。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5,754.77	12,523.28
存货跌价准备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合计	45,754.77	12,523.28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83,488.52	221,543.32	--	--	305,031.84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83,488.52	221,543.32	--	--	305,031.84

(续表)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761.70	73,726.82	--	--	83,488.52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9,761.70	73,726.82	--	--	83,488.52

十、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注)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注:2013年公司以法定代表人李贵生名义向中信银行太原分行取得贷款用于公司经营。2013年9月29日,李贵生与中信银行太原分行签订(2013)并银个贷字第127395号《个人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0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用途为购买原材料。山西森业科贸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太原分行签订(2013)并银保字第127395号《保证合同》,为此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13年9月30日,中信银行太原分行出具证明:“公司以法定代表人李贵生个人名义向中信银行分行申请并取得经营贷款500万元用于公司经营,完全用于公司军品合同的原材料采购,并严格按照受托支付规定执行”。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2,718,883.43	16,529,479.24
1至2年	5,749,582.70	3,705,737.80
2至3年	1,828,242.45	1,705,978.40
3年以上	3,206,991.36	1,660,387.61
合计	33,503,699.94	23,601,583.0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采购原材料暂未支付的款项。2014年应付账款较2013年增加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2014年订单第四季度订单较多，而公司部分原材料根据订单采购，导致2014年四季度采购增加从而增加应付账款；而公司1年以上应付账款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近几年资本性支出占用资金较大，2014年和2013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26,279,505.77元和10,818,432.98元，从而使公司暂未支付款项增加。

2、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1）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第一名	6,070,800.00	1年以内	18.12%	货款
2	第二名	4,357,556.95	1年以内	13.01%	货款
3	第三名	2,366,220.00	1年以内	7.06%	货款
4	第四名	1,880,570.00	1年以内	5.61%	货款
5	第五名	1,798,750.00	1年以内	5.37%	货款
	合计	16,473,896.95		49.17%	

（2）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1	第一名	3,132,520.00	1年以内	13.27%	货款
2	第二名	2,365,930.50	1年以内	10.02%	货款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 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3	第三名	965,553.50	1年以内	4.09%	货款
4	第四名	887,405.00	1-2年	3.76%	货款
5	第五名	854,293.10	注	3.62%	货款
合计		8,205,702.10		34.77%	

注：1年以内余额 363,135.50 元，1-2 年余额 491,157.60 元。

3、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三）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446,740.00	1,000,000.00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	--
合计	15,446,740.00	1,000,0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租金预收款、暂借款项等。2014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大主要是（1）公司为购买土地的资本性支出增加借款 1,000 万元；（2）公司吸收太原华洋吉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款 400 万元，本次增资工商变更手续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完成。

2、其他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1）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1	蓝樱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8,400,000.00	1 年以内	暂借款
2	太原华洋吉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1 年以内	投资款
3	安信融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1,600,000.00	1 年以内	暂借款
4	山西华瑞煤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 年以内	预收租金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5	国家金库太原市万柏林区支库	177,750.00	1 年以内	应付税金
	合计	15,177,750.00		

①公司由于融资渠道单一，融资规模有限，为购买土地解决资本性支出资金需求，2014年8月24日，公司与蓝樱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安信融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蓝樱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借款850万元，向安信融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借款150万元，借款利率为15%。上公司与上述债权人的借款合同符合《合同法》、《关于如何确认公民与企业之间借贷行为效力问题的批复》（最高人民法院1999年审议通过）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借贷利率未超过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四倍，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公司与上述债权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借贷行为有利于解决公司发展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②2014年12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5年1月19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2,300万元增加至2,500万元的议案。本次增资由太原华洋吉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400万元货币资金认缴新增200万股本。2014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太原华洋吉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增资款400万元，由于在2014年12月31日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故公司将其计入其他应付款，公司本次增资已于2015年1月26日在山西省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后公司将其计入股本及资本公积。

③公司应付山西华瑞煤业有限公司款项为预收租金，公司将位于太原市迎泽西大街100号太原市国际能源中心大厦出租给山西华瑞煤业有限公司，年租金100万元。

④公司应付国家金库太原市万柏林区支库款项为公司房屋出租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暂未缴纳税金。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1	山西华瑞煤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 年以内	预收租金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合计	1,000,000.00		

3、关联方款项

截至各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股份总数	23,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1,150,713.30	--
盈余公积	338,174.94	726,809.28
未分配利润	3,043,574.35	6,184,941.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32,462.59	11,911,751.26

股本的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十二、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公司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李贵生先生，持有公司 73.60% 的股份。

2、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除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贵生外，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名称	持股比例	性质
靳春利	18.40%	自然人
华洋管理	8.00%	有限合伙企业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贵生除持有华洋科技股份外，无其他对外投资。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说明”。

5、其他关联方

序号	关联人	关联关系
1	任秀芬	实际控制人李贵生之配偶
2	李正	实际控制人李贵生之侄子
3	太原市恒唐机械厂	股东靳春利之弟控制的企业
4	太原市万柏林华洋机电厂	曾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1) 太原市恒唐机械厂

太原市恒唐机械厂成立于2010年9月3日,个人独资企业,投资人为靳春杰,住所为太原市万柏林区和平南路小井峪街26号1排1号,经营范围为:机械设备、工模具、非标设备零部件的加工、销售。

(2) 太原市万柏林华洋机电厂

太原市万柏林华洋机电厂成立于2014年3月28日注销,注销前注册资本4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贵生,经营范围为机械及钣金、金属焊接的加工,计算机通讯系统集成电子产品的开发,兼营项目:小型机械设备的修理、教具的装配及维修。

(二) 关联交易

1、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担保

债权人	保证人	最高担保额(万元)	主债权期间	保证方式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已履行完毕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李贵生、任秀芬	150	2014.11.6-2015.11.6	担保	否
	李贵生、任秀芬	350	2014.11.12-2015.11.12	担保	否
蓝樱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李贵生、任秀芬	850	2014.8.25-2014.12.25	担保	否(注)
安信融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李贵生、任秀芬	150	2-14.8.25-2014.12.25	担保	否(注)

注:此借款目前处于展期履行状态,不存在违约纠纷。

(2) 关联方资金往来

①委托贷款

2013 年公司以法定代表人李贵生名义取得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贷款用于公司经营，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之“(一)短期借款”。

②资金拆借

借款方	债权人	拆借金额(元)	拆借期限	实际利息费用	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测算利息费用
华洋科技	李正	1,950,000.00	2014.8.25-2014.12.9	--	47,120.55

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按照公司同期实际银行贷款利率 8.4% 计算。

2、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3、关联方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余额

无

4、关联方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中小企业，融资渠道单一，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维持正常生产经营，公司以法定代表人个人名义取得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贷款用于公司经营，且合同已履行完毕；为满足公司资本性支出需求，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且不存在任何纠纷。关联方资金拆借增强了公司融资能力，缓解资金压力，有助于公司发展，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未构成重大影响。

2014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拆借资金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利息费用分别为 47,120.55 元，占公司当年利润总额的比例 0.42%，占比较小，关联方资金拆借对公司整体运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三)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对关联交易规定了严格的决策、控制和监督程序，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并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股东及关联方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本章程相关规定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股东及其关联方违反前述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公司股东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

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会议主持人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提案前提示关联股东对该项提案不享有表决权，并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中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归于无效。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积金额，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中与

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交易，需经董事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七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十八条 未达到第十六条规定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决定。

第十九条 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类别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

已经履行决策程序的交易事项，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二十条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第十六条的规定。

已经履行决策程序的交易事项，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十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因股份制改制，委托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2014年9月30日的净资产进行评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出具

了天兴评报字（2014）第0725号评估报告书。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9月30日），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7,091.93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4,676.86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415.07万元；总资产评估值为8,038.41万元，增值额为946.48万元，增值率为13.35%；总负债评估值为4,676.34万元，增值额为-0.52元；净资产评估值为3,362.07万元，增值额为947.00万元，增值率为39.21%。

十五、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

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的方式分配股利。

（二）实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较大,为进一步壮大公司实力,促进公司发展,报告期内未进行分红派息。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山西华洋吉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的方式分配股利。

十六、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十七、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55.06%	34.76%
净利率	17.40%	10.97%
净资产收益率	53.85%	85.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53.87%	85.22%

公司一直重视企业技术发展，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新产品的生产及现有产品的更新升级不断提高公司毛利率，不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2014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净利率增长主要是售价及成本双重作用的影响，2014 年对定型并规模化生产的产品将原科研试生产阶段的优惠定价改为成本加成定价，售价较之前优惠售价提高；2014 年公司减少外购配套改为自己生产，从而降低了生产成本。而 2014 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是公司吸收投资导致净资产大幅提升。

同行业公司奇维科技（430608）盈利能力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率	54.80%	52.00%
净利率	10.70%	6.01%
净资产收益率	8.76%	4.43%

2013 年公司的毛利率较奇维科技的毛利率低。主要是公司部分产品处于科研实验阶段，制造和研发成本较高。2014 年，随着某新型号军工产品定型并规模化生产，公司新增高精度结构件机加产能，从而减少外购配套，降低产品成本，公司毛利率有较大提升，与同行业毛利率同样处于较高的水平。

公司净利率高于奇维科技，主要是由于奇维科技人员及固定资产规模大于公司，奇维科技期间费用大于公司，而其营业收入小于公司 2014 年和 2013 年奇维科技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4.66%和 48.35%，高于公司期间费用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11%和 23.34%，从而导致奇维科技净利率低于公司。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奇维科技股本为 4,600 万元(其中股东直接投入 3,770 万元)，净资产为 7,051.78 万元，公司股本为 2,300 万元(其中股东直接投入 1,000 万元)，净资产为 2,753.25 万元，由于奇维科技股东直接投入多与公司股东直接投入，使奇维科技净资产远大于公司净资产，而奇维科技与公司营销规模接近，导致奇维科技净资产收益率小于公司。

(二)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0.68	0.76
速动比率	0.63	0.62
资产负债率	66.49%	71.44%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6.49%、71.44%，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低，且流动比率下降，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大幅增长，资金需求增加，公司借款增加使公司负债增加所致，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大，但公司盈利能力较强，仍然存在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

同行业公司奇维科技（430608）偿债能力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流动比率	2.59	3.31
速动比率	1.70	2.38
资产负债率	28.20%	21.52%

奇维科技偿债能力优于公司，主要是由于公司近两年资本性支出较大，2014 年和 2013 年公司资本性现金支出金额分别为 26,279,505.77 元和 10,818,432.98 元，奇维科技 2014 年和 2013 年资本性现金支出金额分别为 2,718,108.22 元和 4,436,066.03 元，公司资本性现金支出较大导致公司借款及应付账款增加，从而使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低于同行业公司。

(三) 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3.36	15.66
存货周转率	7.69	5.68

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36 和 15.66，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69 和 5.68，公司存货周转率优化但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订单销售的不均匀性所致，2014 年第四季度的集中交货使存货减少而增加期末应收账款。

同行业公司奇维科技（430608）营运能力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3	2.55
存货周转率	1.19	1.36

公司订单式生产、销售的模式使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优于奇维科技。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1,094.57	10,288,891.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79,505.77	-10,818,43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22,145.00	3,536,208.3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0	0.45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合理性及其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合理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84,789.00	47,077,069.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7,911.77	836,92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2,700.77	47,913,99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26,110.04	32,615,768.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9,296.98	1,543,34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0,015.36	227,326.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6,183.82	3,238,66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41,606.20	37,625,10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1,094.57	10,288,891.07

2014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主要是与公司订单式销售相关，订单时间的不均匀性使公司在2014年第四季度集中交货，使公司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增加24,243,941.00元，而营业收入2014年比2013年只增长了7,036,392.70元，从而减少了公司2014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20,711.33	5,920,783.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1,543.32	73,726.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物性生物资产折旧	1,299,406.10	860,489.31
无形资产摊销	56,806.67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8,403.84	130,918.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903,882.39	463,791.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231.49	-11,059.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5,695.57	3,820,696.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08,912.79	-7,698,485.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106,789.63	6,728,028.8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1,094.57	10,288,891.07

2、现金流量大额构成及其与相关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①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相勾稽。具体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84,789.00	47,077,069.50
其中：营业收入	61,021,348.76	53,984,956.06
销项税额	2,440,069.24	1,741,146.77
应收票据（期初-期末）	-320,000.00	-2,179,470.00
应收票据背书转让给供应商	-3,012,688.00	
应收账款（期初-期末）	-24,243,941.00	-5,218,187.00
预收账款（期末-期初）	-	-32,420.00
收到房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833,636.33
应收票据贴现支出	-	-385,32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26,110.04	32,615,768.09
其中：营业成本	27,403,995.44	35,106,820.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650.44	-72,306.68
进项税额	2,269,381.31	1,607,864.83
存货（期末-期初）	-1,415,695.57	-3,820,696.40
管理费用领用的存货	14,761,979.34	8,869,810.49
预付账款（期末-期初）	-2,241,569.41	328,803.34
应付票据（期初-期末）	-	-
应付账款（期初-期末）	-9,638,564.89	-6,395,388.33
减：本期生产成本中所含的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31,250.70	431,250.70
本期生产成本中所含的固定资产折旧	319,753.26	88,010.70
本期计入生产成本中的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	-
本期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	457.83	-
本期生产成本中所含其他不归属于“购买商品、接受劳	-	-
本期生产成本中所含的工资及附加	365,615.95	310,407.84
以应收票据清偿债务	3,012,688.00	2,179,470.00

②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相勾稽。具体列示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7,911.77	836,928.87
其中：政府补助收现	-	-
银行利息收入	3,502.97	3,243.25
收到的往来款项	2,114,408.80	49.29
其他（房租收入）	1,000,0000.00	833,636.33
营业外收入	-	-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6,183.82	3,238,665.36
其中：支付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保证金（期末-期初）	950.00	-
销售费用	355,609.37	206,336.08
管理费用	20,621,823.53	11,540,363.12
减：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中的非付现支出	15,118,592.72	9,036,174.16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中的固定资产折旧支出	544,118.47	338,458.73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中的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56,806.67	-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中的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数	278,403.84	130,918.92
计入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中的应付职工薪酬	1,549,060.89	1,234,767.11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中支付的各项税费	-	-
加：财务费用中银行手续费	11,133.07	8,434.18
营业成本中的属于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50.44	72,306.68
其他受限制的现金及银行存款增加	-	-
营业外支出中付现	-	-
往来款项	-	2,151,544.22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79,505.77	10,818,432.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79,505.77	10,818,43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79,505.77	-10,818,432.98

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及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购置固定资产，2014 年现金流出增长较大主要是公司投资 1,704.20 万元购买土地建设新研发生产基地的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的内容、发生额与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会计科目相互勾稽，具体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279,505.77	10,818,432.98
其中：		
固定资产原值增加数（借方发生额，但不包括资本化的利息转入部分）	6,890,613.77	2,247,793.34
其中：吸收固定资产投资的原值（-增加数）	-	-
固定资产采购增值税进项税项	-	-
其中：吸收固定资产投资的进项税（-增加数）	-	-
无形资产原值增加（借方发生额）（资本化利息除外）	17,042,000.00	-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增加（借方发生额）	-	835,211.64
在建工程增加数（借方发生额）（资本化利息除外）	3,619,132.00	6,268,828.00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资本化利息除外）	-	-
存货减少—在建工程领用/转入固定资产	-	-
客户以固定资产抵应收账款	-	-
其他应付款余额变化（+减少数/-增加数）（与投资活动有关）	-	-
预付账款余额变化（-减少数/+增加数）（与投资活动有关）	-1,063,640.00	1,550,000.00
其他应收款账款余额变化（-减少数/+增加数）（与投资活动有关）	-	-
应付账款余额变化（+减少数/-增加数）（与投资活动有关）	-208,600.00	-83,400.00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50,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7,855.00	463,791.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7,855.00	5,463,79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22,145.00	3,536,208.33
---------------	---------------	--------------

公司2014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是2014年公司吸收投资900万元及为购买土地而新增借款1,195万元所致。

3、同行业奇维科技（430608）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2014年	201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54,021.84	42,369,632.24
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971,413.33	39,188,66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13,371.41	48,774,643.73
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876,876.37	24,626,174.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87,804.90	13,580,945.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55,995.46	4,727,014.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0,650.43	-6,405,011.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000.00	42,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8,108.22	4,436,066.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3,108.22	-4,393,866.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00,000.00	16,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95,297.81	17,552,802.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4,702.19	-1,052,802.1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12,244.40	-11,851,679.60

2014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少于奇维科技，主要是由于公司2014年第四季度集中交货，使销售现金回款体现在2015年度，而奇维科技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大于公司，主要是其人员规模较大，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大，且公司军品销售中免税品种收入大于奇维科技，导致公司奇维科技支付的各项税费大于公司。综上，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于奇维科技，但公司为员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远小于奇维科技，并且公司盈利能力优于奇维科技，使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整体优于奇维科技。

近两年公司资本性支出较大，公司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大，为解决资金需求，公司增加对外借款，从而使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与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均大于奇维科技。

（五）报告期是否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调整收付款条件、调整广告投入、调整员工工资等改变正常经营活动而对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公司采取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公司产品为军品，需具备军工产品生产资质，公司具备相应生产、保密资质，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取订单，报告期内公司客户稳定。

十八、风险因素

（一）政策风险

过去三十年，我国财政支出中国防支出一直保持增长，且《国防白皮书》中明确提到加快军队信息化建设，提高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能力；《关于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37号）、《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入国防科技工业领域的实施意见》（科工计[2012]733号）明确指出，建立和完善军民结合、寓军于民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体系，鼓励民企参与军品科研生产，加速军工和民用技术相互转化，这些都为公司作为高新技术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军品研发生产提供了有利的政策支持，但若国家政策发生调整，将对现有行业格局及从业企业造成一定影响，因此公司仍面临政策变化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军品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生产的嵌入式计算机产品、仿真产品全部应运于国防军工、科研、训练等高科技武器装备的配套。国防军工行业对产品质量有着很高的要求，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作为军品业务的监管部门，根据《军工产品质量监督管理暂行规定》对军工产品的研制、生产过程进行质量监督，要求相关产品符合军工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军工产品质量工作相对于生产成本和效率具有更高的权重，质量风险贯

穿公司军品业务采购、生产、售后等经营全过程，若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将直接对公司声誉及业务经营造成严重影响。

（三）军工企业信息披露限制

由于公司具有军工产品相关资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内容，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对军工产品的应用对象及军工单位客户的名称、主要交易内容、交易金额等涉密信息，已通过适当分类、汇总表述、定性说明等方式进行披露，对公司前五名客户、前五名供应商及前五名往来款项余额按照金额大小依次披露。该披露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比对目前上市军工企业及新三板挂牌军工企业信息披露情况，公司目前的披露方式符合行业惯例，在不违背军工企业信息披露政策的前提下，对投资者了解公司业务和做出投资判断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保密委员会对公司本次挂牌申请材料及历次反馈回复材料进行审查，确信本次挂牌申报文件已采取了脱密处理，无泄露保密信息的风险。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向主管国防科工部门咨询，确认如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采取了脱密处理，则无需事先获得国防科工部门的核准，但需事后向国防科工部门备案，公司已就《公开转让说明书》等资料向国防科工部门提交了书面报告。

（四）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8.89%和74.56%，占比较高。由于军工领域的客户对产品质量、可靠性和售后服务有比较高的要求，产品要经历论证、研制、试验多个阶段，验证时间长、投入大，经过鉴定的配套产品客户很少会更换，虽然客户对产品以及公司对客户一定程度上的依赖性是由军工行业特点决定，且公司客户均有很高的稳定性，但如果该客户的经营出现波动或对产品的需求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收入产生一定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度较大的风险。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2013年11月9日被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山西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31400008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公司2013年至2015年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如果公司未来未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未来国家变更或取消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则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贵生先生持有公司1,84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3.60%，若其利用实际控制人的特殊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决策、利润分配、对外投资、重要人事任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形成有利于实际控制人的决策，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风险，并有可能损害其他股东的利益。

（七）公司军工生产相关资质无法续期对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

公司目前具备军工生产资质、保密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且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未出现不能继续获取相关资质证书的情况，就目前情况看，虽然不能续期军工相关资质的可能性较小，但是如果公司发生泄密或其他重大不利事项，或者国家军工政策发生变化，将导致公司无法继续获得军工生产资质，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八）短期偿债风险

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6.49%和71.44%，流动比率分别为0.68和0.76，速动比率分别为0.63和0.62。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低，且流动比率下降，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大幅增长，资金需求增加，公司借款及应付账款增加使公司负债增加所致，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负债金额分别为54,634,571.46元和29,793,154.44元，2014年和2013年可自由支配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661,094.57元和10,288,891.07元，且公司借款及应付账款均为短期负债，因此，公司存

在短期偿债压力，但公司 2014 年和 2013 年营业净利润分别为 10,620,711.33 元和 5,920,783.45 元，公司盈利能力较强，仍然存在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贵生

李贵生

李志毅

李志毅

黄宝生

黄宝生

王世军

王世军

王桂芬

王桂芬

史聚峰

史聚峰

谷 斌

王晚庆

王晚庆

靳春利

靳春利

杨延明

杨延明

梁沁梅

梁沁梅

韩英

韩 英

山西华洋吉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李贵生	_____ 王桂芬	_____ 靳春利
_____ 李志毅	_____ 史聚峰	_____ 杨延明
_____ 黄宝生	_____ 谷 斌	_____ 梁沁梅
_____ 王世军	_____ 王晚庆	_____ 韩 英

山西华洋吉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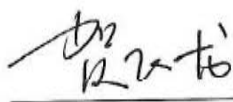


孙维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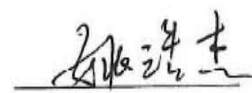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崔国峰



贺飞龙



姚浩杰

法定代表人：



陆涛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田业阳



朱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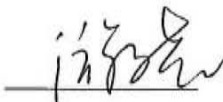


2015年6月1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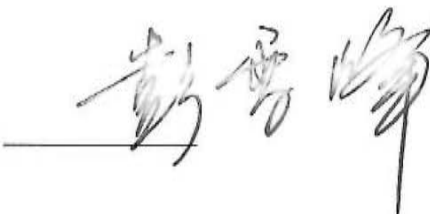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游 晓


程建锋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滕波

滕波



纪学春

纪学春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孙建民

孙建民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

第六节 附件

以下附件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网站披露。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